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8、19 楼全层)

二〇一六年五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重大事项及可能存在风险：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已经逐步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较为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灿斌，持股比例为 54.84%，实际控制人可以利用其绝对控股的地位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董事、股东代表监事人选、经营方针、投资决策和股利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或重大影响，从而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自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规范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了管理层的决策能力和决策效率，加强了公司的稳定性。

二、技术人才流失及技术泄密的风险

海事船舶交通管理与运维管理行业专业性较强，对高水平的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具有较强的依赖性，能否维持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盟是公司能否在行业保持现有市场地位和持续发展的关键。如公司的人才培养和引进不能满足发展需要，发生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则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负面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防范措施如下：公司为了保证核心员工的稳定性和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将设立核心员工持股平台，对相应人员进行激励，以稳定公司经营，促进公司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的提高。

三、公司规模较小、收入较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118.40	653.71
净资产	1,523.70	-54.67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270.99	649.46
净利润	158.37	14.29

公司自成立以来，资产规模、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但净资产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有待继续加强。为此，公司将继续强化在海洋技术软件开发和基站维护的技术和服务优势，把现有业务做大做强，并逐步向海事管理行业其他细分领域拓展延伸，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四、政策风险

公司是目前国内领先的港口管理信息系统、智慧海上风电监控系统、雷达溢油探测系统的提供商和集成商。面向海事单位、海上风电场、海上石油平台等客户群体提供专用软件产品的开发和系统集成，以及相关系统技术服务。随着国家对海洋管理的逐渐重视，智能海洋管理领域迎来发展的浪潮。但是，如果未来国家对海洋事业导向发生变化，缩减海事部门财政预算、财政拨款，则可能导致智能海洋管理行业发展速度放缓，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技术和产品开发的風險

软件行业属于技术密集、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的行业，对软件企业在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预测、关键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核心技术更新与优化等方面要求较高。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海洋船舶交通信息化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和技术服务，通过多年的积累，培养了一批精通船舶交通管理系统行业管理流程和 IT 技术的优秀人才，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形成了一整套先进的技术 with 产品开发体系，能够把握和引领市场、客户的需求。但是，如果公司未来对技术发展的趋势、市场与客户的新需求、新技术新产品开发节奏等把握出现偏差，将会影响公司在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

六、客户集中的风险

2014、2015年度，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56.23%和55.06%，其中，第一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18.16%、18.12%。公司来自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较高，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如果来自主要客户的收入大幅下降，则会严重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公司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目录

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录	4
释义	6
第一节 基本情况	8
一、公司基本情况	8
二、本次挂牌情况	8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10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11
五、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2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21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7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9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3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33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37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44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52
五、公司商业模式	59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市场规模、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60
七、公司发展规划	65
八、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66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0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作情况	70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及执行情况的讨论和评估	70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71
四、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72
五、同业竞争	73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74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7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9
一、财务报表	79
二、审计意见类型、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93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94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简要分析	124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30

六、财务状况分析.....	140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156
八、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4
九、资产评估情况.....	164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165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66
十二、风险因素.....	166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69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69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0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71
四、审计机构声明.....	172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73
第六节 附件	174
一、备查文件.....	174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174

释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之含义：

一、常用词语解释		
本公司、公司、兴康信、股份公司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兴康信有限、有限公司	指	厦门兴康信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名萌	指	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主办券商	指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会计师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	指	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
本次挂牌	指	公司本次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公司章程》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合称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董事会议事规则》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监事会议事规则》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报告期	指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解释		
海事局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
海洋局	指	国家海洋局

VTS	指	船舶交通管理系统
PMIS	指	港口管理信息系统
AIS	指	船舶自动识别系统
CCTV	指	视频监控系统
VHF	指	甚高频系统
Transas	指	瑞典 Transas 集团旗下航海类模拟器、VTS 系统等设备的开发企业
Norcontrol	指	挪威KONGSBERG集团旗下VTS系统的开发企业
SAAB	指	SAAB Technologies(Hong Kong)Limited 公司
KONGSBERG	指	KONGSBERG NORCONTROL IT AS 公司
SIGNALIS	指	1 SIGNALIS GMBH 2 HANNA KUNATH STR.3 3DE28199 BREMEN 公司

敬请注意：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存在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略有差异的情况，该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50200761738536X
法定代表人	牛建军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4 年 09 月 2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 年 10 月 15 日
注册资本	1,280.00 万元整
住所	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 55 号 A201 单元
邮编	361008
电话	0592-5031095
传真	0592-5031096
网址	www.citxm.com
电子邮箱	wei.youfeng@citxm.com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魏有凤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65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技术（17）—软件与服务（1710）—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
经营范围	开发船舶交通管理系统软硬件系统及船舶设备，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技术服务、设备及配件销售为一体的高科技企业，面向海上交通安全行业，为海洋局、海事局等提供港口管理信息系统、船舶自动识别系统、船舶交通管理系统等软件的开发和系统集成及后续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也为商业和特种船舶提供通信导航、船用机电、航海类模拟器等系统设备销售服务。

二、本次挂牌情况

（一）挂牌股票情况

股票简称	兴康信
股票代码	【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票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每股面值	1.00 元
股票总量	12,800,000 股
挂牌日期	【 】年【 】月【 】日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股东自愿锁定承诺

除上述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3、挂牌当日可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转让的股份情况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设立尚未满一年，但股份公司成立后增发了 2 次，分别为 200 万元和 80 万元，因此，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股票进入全国股转系统之日全体股东可转让的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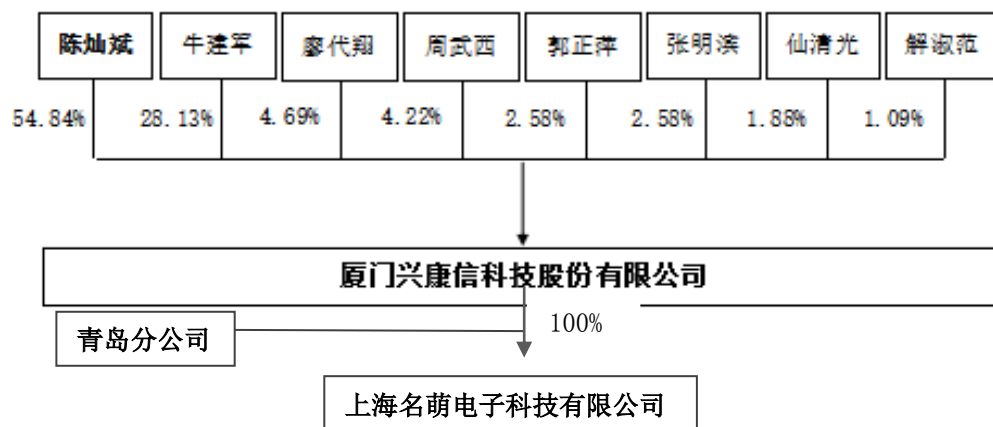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可进行转让的股份数量	限售股份数量
1	陈灿斌	7,020,000	54.84	1,170,000	5,850,000
2	牛建军	3,600,000	28.13	600,000	3,000,000
3	廖代翔	600,000	4.69	100,000	500,000
4	周武西	540,000	4.22	90,000	450,000
5	郭正萍	330,000	2.58	330,000	—
6	张明滨	330,000	2.58	330,000	—
7	仙清光	240,000	1.88	40,000	200,000
8	解淑范	140,000	1.09	140,000	—
合计		12,800,000	100.00	2,800,000	10,000,000

（三）挂牌后股票转让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已于 2015 年 10 月 29 日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权结构图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公司成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灿斌持有公司股份均在 50.00%以上，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陈灿斌直接持有公司 7,020,000 股股份，占比 54.84%，能够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策持续实施重大影响。

陈灿斌先生的主要简历为：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 1 月出生，专科学历，1987 年 7 月毕业于华侨大学电子技术专业。1987 年 9 月至 1993 年 9 月，在福建宁德职业中专技术学校任教师；1993 年 10 月至 1997 年 9 月，在新加坡 Brown Automation Pte Ltd 任工程师；1997 年 9 月至 2000 年 7 月，福建宁德职业中专技术学校任教师；2000 年 8 月至 2004 年 8 月，在南京挪康机电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4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在兴康信有限任总经理；2012 年 8 月至 2015 年 10 月，在兴康信有限任销售总监；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在兴康信任董事长兼销售总监。

2、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均为陈灿斌先生，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1、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的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陈灿斌	7,020,000	54.84	境内自然人
2	牛建军	3,600,000	28.13	境内自然人
3	廖代翔	600,000	4.69	境内自然人
4	周武西	540,000	4.22	境内自然人
5	郭正萍	330,000	2.58	境内自然人
6	张明滨	330,000	2.58	境内自然人
7	仙清光	240,000	1.88	境内自然人

8	解淑范	140,000	1.09	境内自然人
合计		12,800,000	100.00	

2、公司股东私募基金备案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全体股东均不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范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履行备案程序。

3、公司股东的适格性

公司股东满足法律、法规规定的股东资格条件，不存在法律法规或任职单位规定不得担任股东的情形。

(三) 公司股东所持有的股份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公司股东所持有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的情况。

(四) 本次挂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及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公司历次股本演变情况

1、有限公司阶段

1) 2004年9月，设立兴康信有限

2004年9月12日，兴康信有限的股东会决议同意，确认股东陈灿斌、陈素容及其出资额，并签署了公司章程。

2004年9月28日，厦门东友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厦东友会验字(2004)第6130号《验资报告》对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04年9月27日止，贵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叁拾万元整，占注册资本的100.00%”。

2004年9月28日，兴康信有限经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成立，并取得了注册号为3502032064971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叁拾万元。

兴康信有限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灿斌	18.00	货币出资	60.00
2	陈素容	12.00	货币出资	40.00
	合 计	30.00		100.00

2) 2009 年 12 月，第一次增资

2009 年 11 月 10 日，兴康信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陈灿斌增资并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30 万元增加到 100 万元；增加的 70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原股东陈灿斌以货币形式认缴。

2009 年 12 月 4 日，厦门大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夏誉会验字（2009）第 YF327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09 年 11 月 23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缴纳本次新增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柒拾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09 年 12 月 8 日，公司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兴康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灿斌	88.00	货币出资	88.00
2	陈素容	12.00	货币出资	12.00
	合 计	100.00		100.00

3) 2012 年 8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8 月 2 日，经兴康信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陈灿斌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8.00% 股权（实缴出资额 18.00 万元），以 18.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牛建军；陈素容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12.00% 股权（实缴出资额 12.00 万元），以 1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牛建军，股东陈灿斌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2 年 8 月 2 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实缴出资额	转让价格
1	陈灿斌	牛建军	18.00	18.00	18.00

2	陈素容	牛建军	12.00	12.00	12.00
合 计			30.00	30.00	30.00

2012年8月22日，兴康信有限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兴康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灿斌	70.00	货币出资	70.00
2	牛建军	30.00	货币出资	30.00
	合 计	100.00		100.00

4) 2014年12月，第二次增资

2014年12月22日，经兴康信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原股东陈灿斌、牛建军增资，公司注册资本由100万元增加到1,000万元，增加的900万元注册资本分别由原股东陈灿斌、牛建军以货币形式认缴，其中，陈灿斌认缴630.00万元（实际缴纳0万元）、牛建军认缴270.00万元（实际缴纳0万元）。

2014年12月29日，公司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兴康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		缴纳出资		累计缴纳比例	出资方式
		金额	占比	累计缴纳	占比		
1	陈灿斌	700.00	70.00	70.00	70.00	7.00	货币出资
2	牛建军	300.00	30.00	30.00	30.00	3.00	货币出资
	合 计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	—

5) 2015年5月，第二次股权转让及实缴第二次增资

2015年5月25日，经兴康信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陈灿斌将其所持有的公司2.00%股权（认缴注册资本20万元，实缴2万元），以2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仙清光，所转让的占公司2%的股权中尚未到资的注册资本18万元由仙清光按章程规定如期出资到位；陈灿斌将其所持有的公司4.50%股权（认缴注册资本45万元，实缴4.50万元），以4.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周武西，所转让的占公司4.50%的股权中尚未到资的注册资本40.50万元由周武西按章程规定如期出资到位；陈灿斌将其所持有的公司5.00%股权（认缴注册资本50万元，实缴5万元），以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廖代翔，所转让的占公司5.00%

的股权中尚未到资的注册资本 45 万元由廖代翔按章程规定如期出资到位；股东牛建军放弃优先购买权。

2015 年 5 月 25 日，上述股权转让各方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股权转让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认缴出资额	实缴出资额	转让价格
1	陈灿斌	廖代翔	5.00	50	5.00	5.00
2	陈灿斌	周武西	4.50	45	4.50	4.50
3	陈灿斌	仙清光	2.00	20	2.00	2.00
合 计			11.50	115	11.50	11.50

2015 年 5 月 25 日，经兴康信有限股东会决议同意，公司股东按照章程约定缴纳出资 900 万元，相应实收资本由 100 万元增加至 1,000 万元，并修订公司章程。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股东牛建军持有公司 30.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300 万元，实缴 300 万元）；股东陈灿斌持有公司 58.5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585 万元，实缴 585 万元）；股东仙清光持有公司 2.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20 万元，实缴 20 万元）；股东周武西持有公司 4.5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45 万元，实缴 45 万元）；股东廖代翔持有公司 5.00%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 50 万元，实缴 50 万元）。

2015 年 5 月 26 日，厦门市天茂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夏天茂会验字（2015）第 Y022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5 年 5 月 25 日止贵公司已办理了股权转让，并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本期（第二期）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玖佰万元整。均以货币出资。”。

2015 年 5 月 27 日，兴康信有限在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及实缴第二次增资后，兴康信有限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陈灿斌	585.00	货币出资	58.50
2	牛建军	300.00	货币出资	30.00
3	廖代翔	50.00	货币出资	5.00
4	周武西	45.00	货币出资	4.50
5	仙清光	20.00	货币出资	2.00

	合 计	1,000.00		100.00
--	-----	----------	--	--------

2、股份公司阶段

1) 2015 年 10 月，兴康信有限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5 年 9 月 25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瑞华审字(2015)第 94010154 号《审计报告》，确认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兴康信有限账面净资产为 1,024.88 万元。

2015 年 9 月 25 日，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兴康信有限整体变更涉及的全部资产与负债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5）第 1500 号”《厦门兴康信电子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其净资产评估报告》，经其评估，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兴康信有限经评估的净资产值为 10,480,979.27 元。

2015 年 9 月 25 日，兴康信有限全体股东作为发起人共同签订了《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同意兴康信有限整体变更为“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整体变更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确认的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兴康信净资产 10,248,801.98 元按 1: 0.9757 的比例折为股本 10,000,000 股，余额 248,801.98 元作为资本公积。

2015 年 9 月 26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94010002 号《验资报告》，对股份公司股本总额予以审验确认。

兴康信于 2015 年 10 月 11 日召开了首次股东大会，并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在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50200761738536X”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陈灿斌	585.00	58.50	净资产折股
2	牛建军	300.00	30.00	净资产折股
3	廖代翔	50.00	5.00	净资产折股
4	周武西	45.00	4.50	净资产折股

5	仙清光	20.00	2.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000.00	100.00	

2) 2015 年 11 月，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10 月 30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本总额从 10,000,000 股增加至 12,000,000 股。本次新增股本 2,000,000 股由原股东陈灿斌、牛建军、廖代翔、周武西、仙清光以货币资金出资，认购价格为 1.00 元/股。

2015 年 11 月 5 日，公司在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2015 年 10 月 30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94010003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前述新增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陈灿斌	702.00	58.50
2	牛建军	360.00	30.00
3	廖代翔	60.00	5.00
4	周武西	54.00	4.50
5	仙清光	24.00	2.00
合计		1,200.00	100.00

3) 2015 年 11 月，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11 月 3 日，经公司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股本总额从 12,000,000 股增加至 12,800,000 股。本次新增股本 800,000 股由新股东郭正萍、解淑范、张明滨以货币资金出资，认购价格为 3.00 元/股。

2015 年 11 月 5 日，公司在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2015 年 11 月 3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验字(2015)94010004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前述新增注册资本已足额到位。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1	陈灿斌	702.00	54.84
2	牛建军	360.00	28.13

3	廖代翔	60.00	4.69
4	周武西	54.00	4.22
5	郭正萍	33.00	2.58
6	张明滨	33.00	2.58
7	仙清光	24.00	1.88
8	解淑范	14.00	1.09
合计		1,280.00	1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上述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化。

（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仅发生一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系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收购上海名萌 100%股权。

1、2015年12月收购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 12 月 11 日，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公司以人民币 380 万元收购兰岚持有的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

2015 年 12 月 14 日，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兰岚做出股东决定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同意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受让兰岚持有的上海名萌 100%股权。

2015 年 12 月 11 日，上海仟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资产价值评估报告》（沪仟一评报字（2015）第 2127 号），根据该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东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叁佰捌拾陆万零玖佰元整（RMB 3,860,900.00 元）。

公司依据上海仟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资产价值评估报告》（沪仟一评报字（2015）第 2127 号）的评估值，兴康信于 2015 年 12 月 15 日向上海名萌原股东兰岚支付人民币 380 万元作为收购上海名萌 100.00%权益的收购款。

2015 年 12 月 28 日，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就上述股权收购事宜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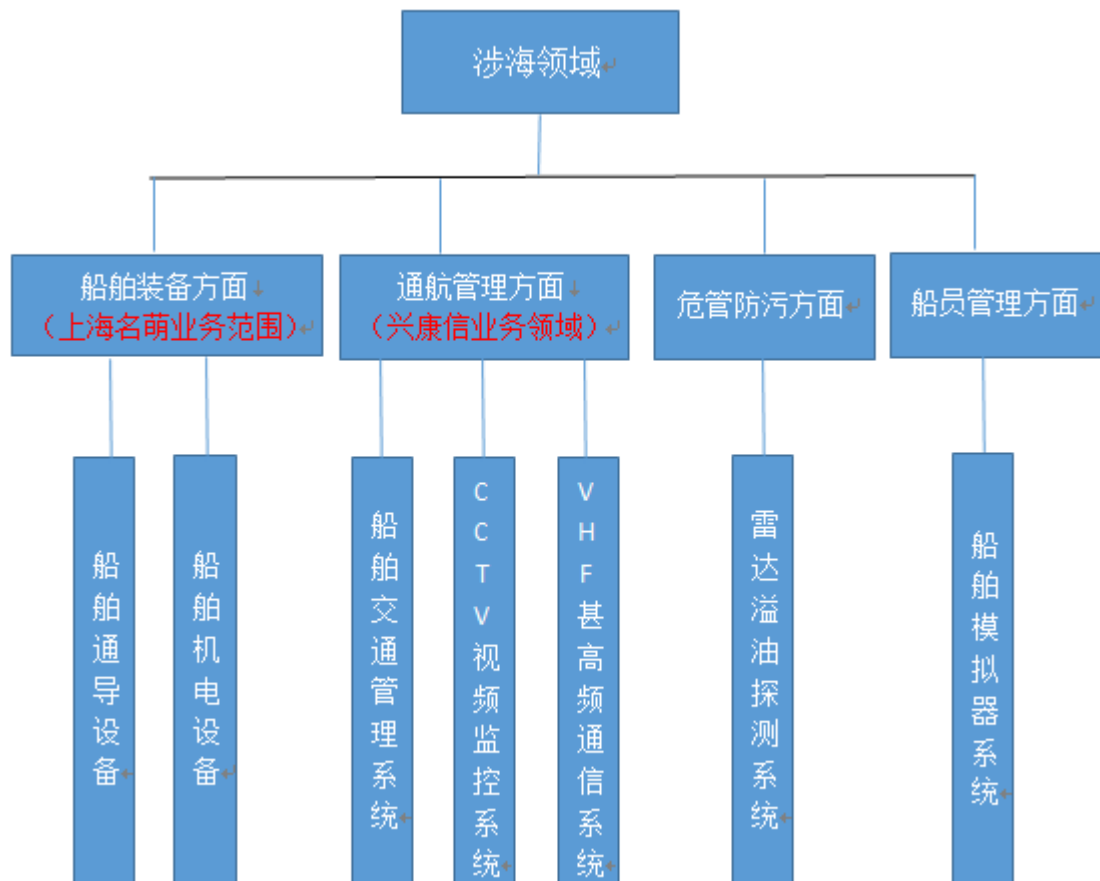
2、兴康信收购上海名萌价款的合理性

根据上海仟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资产价值评估报告》（沪仟一评报字（2015）第 2127 号），上海名萌 100%股权评估值为 RMB 3,860,900.00 元，较上海名萌经审计净资产增值 1,401,584.03 元，评估增值 56.99%，兴康信参考评估值以 380 万元对价收购上海名萌 100%股权，对价合理性分析如下：

（1）船舶通导设备市场发展迅速，本次收购为公司快速进入该细分行业提供机会

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是集船舶通信导航设备、船舶机电设备和航海类模拟器代理及集成服务为一体的专业化公司，多年来致力于引进世界一流的船舶通导设备和船舶机电设备，主要为航运船舶和国家海洋公务船提供全船综合配套方案，并提供相应工程施工和技术服务。

而兴康信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港口的海事交通管理系统的运营维护技术服务和个性化海事管理系统的定制，销售 GPS 模拟器软件、管道光纤测温软件、VHF 开窗控制软件、港口管理信息系统等自主研发软件，对船舶通导设备行业尚未涉猎，收购上海名萌，让公司快速进入船舶系统设备这个细分行业，增强公司在整个海事管理体系的影响力，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壮大公司持续经营的实力。



注：兴康信与上海名萌业务关系图

(2) 上海名萌已中标项目及已签订未履行完毕的合同履行后收入、利润将出现大幅增长，给股东带来高额回报

2015 年 8 月 10 日，天津新港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与上海名萌签订《订货合同书》（合同号：XGWZ15/SV003-1DZ0009），合同金额 84 万元人民币。

2015 年 8 月 19 日，江苏省镇江船厂（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名萌签订《买卖合同》，合同金额 70 万元。

2015 年 8 月 10 日，中船西江造船有限公司中标一项总价 4,310 万元的项目，基于此，中船西江造船有限公司与上海名萌签订两份《广西 40 米内河项目设备采购合同》，采购金额分别为 134 万元、402.12 万元。

2015 年 11 月 25 日，上海名萌中标一项 880 万元的项目，基于此，黄海造船有限公司、同方江新造船有限公司分别与上海名萌签订合同金额为 440 万元的《海事系统 60 米级 B 型巡逻船通导设备采购合同》，两份合同总额为 880 万元。

以上几个合同的交易对手方均为国有大型企业，信用等级较高，履约能力强，违约风险较小，这些合同履行完成后，将增加上海名萌营业收入 1,570.12 万元，按照历史毛利率粗略测算，将增加利润总额约 300 万元，给股东带来高额回报。

(3) 资产评估选用方法合理

受上海名萌委托，上海仟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上海名萌股东全部权益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沪仟一评报字【2015】第 2127 号《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资产价值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目的为兴康信收购上海名萌提供价值参考。

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上海名萌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247.28 万元，评估前账面价值为 245.93 万元，评估增值 1.35 万元，增值率 0.55%。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428.55	429.90	1.35	0.32
负债总计	182.62	182.62	-	-
所有者权益	245.93	247.28	1.35	0.55

采用收益法，评估上海名萌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86.09 万元。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评估结果相差 140.16 万元。

按照持续经营假设，企业价值的高低取决于企业未来的盈利能力。资产基础法是对历史财务信息中各项资产和负债进行评估，而收益法把企业的获利能力作为企业价值的衡量因素，综合考虑下，资产评估师选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评估结果合情合理。

（4）本次收购对价合理

本次兴康信以 380 万元收购上海名萌股权，交易价格较评估值基本一致，不存在大幅折价或溢价的情况，交易价格具有合理性。

3、收购履行的相关程序

对于上述收购事项，公司履行了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内部决策程序。上述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无违法、违规的情况。

4、资产重组对公司业务及经营的影响

上述收购有利于消除同业竞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增强公司独立性，拓展公司业务覆盖范围，将公司直接带入船舶通信导航、船舶机电设备和航海模拟器等领域的业务市场，在经营领域上更加广泛。收购均按发生时的有关法律、法规及当时《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决策程序；收购价格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5、收购价款的支付情况

2015 年 12 月 15 日，兴康信向上海名萌原股东兰岚支付了人民币 380 万元作为收购上海名萌 100.00%权益的收购款。

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有一家全资子公司，一个分公司，无参股公司。除此以外公司报告期内无其他控股或参股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682292740M			
认缴注册资本	200 万元			
实缴注册资本	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牛建军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陆家浜路 1011 号 1101 室			
经营范围	电子科技软件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机电设备，电子通讯产品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08 年 12 月 19 日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万元）	实缴出资（万元）	持股比例（%）
	兴康信	200	200	100.00

2、设立以来股份的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8 年 12 月，设立上海名萌有限公司

2008 年 12 月 19 日，上海名萌由自然人兰岚出资人民币 10.00 万元设立。

2008 年 12 月 11 日，上海智诚富邦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沪智富会计师事务所内验字（2008）第 1483 号《验资报告》对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 2008 年 12 月 11 日止，贵公司（筹）已收到兰岚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人民币壹拾万元（大写），均以货币出资。”。

2008 年 12 月 19 日，上海名萌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注册登记成立，并取得了注册号为 310101000409597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壹拾万元。

上海名萌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兰岚	10.00	货币出资	100.00
	合 计	10.00		100.00

（2）2011 年 9 月，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9 月 8 日，股东兰岚增资并将公司注册资本由 10 万元增加到 200 万元；增加的 190 万元注册资本全部由股东兰岚以货币形式认缴。

2011年9月15日，上海旭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 SAAF（2011）CR.N0231 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截至 2011 年 9 月 14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兰岚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壹佰玖拾万元整（¥190 万元）。股东全部以货币出资。”。

2011 年 9 月 23 日，公司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本次增资后，上海名萌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兰岚	200.00	货币出资	100.00
	合 计	200.00		100.00

（3）2011 年 12 月，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 年 12 月 15 日，自然人股东兰岚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60.00%股权（实缴出资额 120.00 万元），无偿转让给自然人牛建军、裴文川。其中，将持有的上海名萌 30%的股权无偿转让给自然人牛建军；将持有的上海名萌 30%的股权无偿转让给自然人裴文川。

本次股权转让为无偿赠与，系股东兰岚为上海名萌引进技术和市场方面的人才而做出的决定。

2011 年 12 月 15 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实缴出资额	转让价格
1	兰岚	牛建军	30.00	60.00	-
2	兰岚	裴文川	30.00	60.00	-
	合 计		60.00	120.00	-

2012 年 2 月 21 日，上海名萌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上海名萌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兰岚	80.00	货币出资	40.00
2	裴文川	60.00	货币出资	30.00

3	牛建军	60.00	货币出资	30.00
	合 计	200.00		100.00

(4) 2012 年 9 月，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 年 9 月 20 日，股东会同意自然人股东牛建军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0.00% 股权（实缴出资额 60.00 万元），以 60.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陈灿斌。自然人股东兰岚、裴文川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2012 年 9 月 20 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实缴出资额	转让价格
1	牛建军	陈灿斌	30.00	60.00	60.00
	合 计		30.00	60.00	60.00

2012 年 10 月 25 日，上海名萌在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黄浦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上海名萌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兰岚	80.00	货币出资	40.00
2	裴文川	60.00	货币出资	30.00
3	陈灿斌	60.00	货币出资	30.00
	合 计	200.00		100.00

本次股权转让的实际情况是陈灿斌以兴康信有限 30% 的股权作为对价受让牛建军在上海名萌的 30% 股权，工商代办人员失误导致工商资料记录有误。

(5) 2014 年 12 月，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19 日，股东会同意自然人股东裴文川将其所持有的公司 30.00% 股权（实缴出资额 60.00 万元），无偿转让给自然人股东兰岚。自然人股东陈灿斌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受让权。

2014 年 12 月 19 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实缴出资额	转让价格
1	裴文川	兰岚	30.00	60.00	-
合 计			30.00	60.00	-

2015年1月4日，上海名萌在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上海名萌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兰岚	140.00	货币出资	70.00
2	陈灿斌	60.00	货币出资	30.00
合 计		200.00		100.00

(6) 2015年4月，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5年4月16日，股东会同意自然人股东陈灿斌将其所持有的公司30.00%股权（实缴出资额60.00万元），以1.00元/出资额的价格转让给自然人股东兰岚。

2015年4月16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实缴出资额	转让价格
1	陈灿斌	兰岚	30.00	60.00	60.00
合 计			30.00	60.00	60.00

2015年4月20日，上海名萌在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上海名萌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兰岚	200.00	货币出资	100.00
合 计		200.00		100.00

(7) 2015年12月，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5年12月14日，股东会同意自然人股东兰岚其所持有的公司100.00%股权（实缴出资额200.00万元），以380.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法人兴康信。

2015 年 12 月 14 日，上述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详情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股权比例	实缴出资额	转让价格
1	兰岚	兴康信	100.00	200.00	380.00
合 计			100.00	200.00	380.00

2015 年 12 月 28 日，上海名萌在上海市黄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手续。

股权转让后，上海名萌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00	货币出资	100.00
合 计		200.00		100.00

3、财务状况

上海名萌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度
总资产	268.85	429.67
净资产	206.64	222.14
营业收入	199.38	312.25
净利润	-15.50	5.72

4、兴康信对上海名萌实施控制情况

兴康信拥有上海名萌 100%股权，可以决定上海名萌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和财务方案，委派和变更执行董事、监事，聘任经理，制定管理制度，设置业务部门（包括人事、财务等）等方式实现对上海名萌的有效控制。从决策机制方面，全资子公司的公司章程规定不设置股东会，由股东按照《公司法》的规定行使股东会决策职权；公司作为上海名萌的绝对控股股东，且由牛建军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周武西担任监事，能够通过权力机构对上海名萌形成实际控制。从制度方面，兴康信制定了各项规章制度，其中涉及到对子公司控制的规定是《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在制度层面上保证兴康信对上

海名萌的控制。从利润分配方式方面，公司作为上海名萌的唯一股东，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决定上海名萌利润分配政策及分配方案。

综上所述，兴康信可以对上海名萌实施有效控制。

（二）厦门兴康信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公司名称	厦门兴康信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214MA3COWWE9G
负责人	牛建军
注册地址	青岛市城阳区长城南路6号32号楼5层510户
经营范围	开发船舶交通管理系统软硬件系统及船舶设备，经营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不另附进出口商品目录），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成立日期	2015年11月25日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

1、陈灿斌先生

简历参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一）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2、牛建军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6月出生，专科学历，2002年7月毕业于山东轻工业学院计算机技术与科学专业。2002年12月至2004年5月，在南京挪康机电有限公司任系统工程师；2004年9月至2012年8月，在兴康信有限任项目经理；2012年8月至2015年10月，在兴康信有限任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在兴康信任董事兼总经理。

3、廖代翔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2004年7月毕业于集美大学航海技术专业。2004年7月至2011年3月，在兴康信有限任项目经理；2011年3月至2015年5月，在上海船胜贸易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在兴康信有限任销售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在兴康信任董事兼销售经理。

4、仙清光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7年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7月毕业于大连海事大学通信工程专业。2009年7月至2010年11月，在兴康信有限任助理工程师；2011年1月至2012年12月，在飞坤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任工程师；2013年1月至2015年10月，在兴康信有限任项目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在兴康信任董事兼项目经理。

5、刘用光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9年7月毕业于闽江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10年6月至2013年7月，在厦门宏远航星船艇科技有限公司任高级工程师；2013年7月至2015年10月，在兴康信有限任研发部主管；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在兴康信任董事兼研发部主管。

（二）监事

1、周武西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年7月毕业于武汉科技学院电子信息工程专业。2006年7月至2015年10月，在兴康信有限任技术服务部经理；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在兴康信任监事兼技术服务部经理。

2、张志昌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9年3月出生，专科学历，2011年7月毕业于江夏学院信息技术(函授)专业。2008年6月至2009年11月，在厦门利点软件有限公司任程序员；2009年11月至2013年6月，在厦门景晟科技有限公司任部门经理；2013年6月至2015年10月，在兴康信有限任软件工程师；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在兴康信任监事兼软件工程师。

3、施鹏飞先生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8年8月出生，专科学历，2010年7月毕业于福建工程学院计算机网络技术专业。2012年5月至2013年5月，在厦门景晟科技有限

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3年6月至2015年10月，在兴康信有限任软件工程师；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在兴康信任监事兼软件工程师。

（三）高级管理人员

1、牛建军先生

总经理，其简历参见本节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2、魏有凤女士

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2014年7月毕业于大连理工学院工程管理专业。2004年9月至2008年12月，在厦门和足进出口有限公司任财务主管；2009年8月至2013年10月，在厦门佰澄瀚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3年10月至2014年12月，在厦门国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4月至2015年10月，在兴康信有限任财务总监；股份公司成立至今，在兴康信任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一）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5.12.31	2014.12.31
资产总计（万元）	2,118.40	653.71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23.70	-54.6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523.70	-54.67
每股净资产（元）	1.19	-0.55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9	-0.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5.90	108.36
流动比率（倍）	3.00	0.82
速动比率（倍）	2.48	0.77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1,270.99	649.46
净利润（万元）	158.37	14.2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8.37	14.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9.16	14.3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159.16	14.31
毛利率（%）	41.85	32.98
净资产收益率（%）	26.86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7.00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16	3.21
存货周转率（次）	4.34	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48.04	63.33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2	0.63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每股净资产（不含少数股东权益）=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期末股份总数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7、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份总数
- 8、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成本
- 9、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 10、有限公司阶段按照每1元实收资本对应1股本对每股指标进行模拟计算。

（二）与同行业公司主要指标比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在已挂牌上市公司中不存在与公司业务有可比性的细分行业公司，为了可以对公司毛利率有个直观的比较理解，故选取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这个大行业挂牌公司数据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年度	兆尹科技 (834392)	丽明股份 (831306)	公司(年报)
主营业务毛利率	2015 年	38.14%	25.59%	41.85%
	2014 年	34.22%	37.06%	32.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5 年	0.50%	19.64%	26.86%
	2014 年	0.63%	28.34%	-
资产负债率	2015 年	50.70%	6.88%	25.90%
	2014 年	49.73%	9.54%	108.36%
流动比率	2015 年	1.51	13.59	3.00
	2014 年	1.47	11.19	0.82
速动比率	2015 年	1.29	10.42	2.48
	2014 年	1.24	8.54	0.7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015 年	1.63	10.03	4.16
	2014 年	2.01	4.49	3.21
存货周转率	2015 年	5.66	5.10	4.34
	2014 年	5.42	4.19	3.1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	2015 年	-0.27	0.34	-0.12

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2014 年	-0.04	0.02	0.63
--------------	--------	-------	------	------

注：以上同行业数据出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公开披露信息。

九、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主办券商

名称：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建军
住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 18、19 楼全层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座 18、19 楼全层
联系电话：	020-38286588
传真：	020-38286588
项目负责人：	梁攀
项目组成员：	雷家荣、祝尊华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大成（厦门）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刘世平
联系地址：	厦门市台东路 157 号观音山国际商务中心 2 号楼 7 层
联系电话：	0592-5167799
传真：	0592-5162299
经办律师：	郭志清、彭燕婷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剑涛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联系电话：	010-88219191
传真：	010-88210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洪祥昀、李海龙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赵斌

联系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南翔镇真南路 4980 号
联系电话：	021-63788398
传真：	021-63767768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裴俊伟、李璇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0939716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及产品和服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公司是一家集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技术服务、设备及配件销售为一体的高科技企业，面向海上交通安全行业，为海洋局、海事局等提供港口管理信息系统、船舶自动识别系统、船舶交通管理系统等软件的开发和系统集成及后续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也为商业和特种船舶提供通信导航、船用机电、航海类模拟器等系统设备销售服务。

（二）主要产品

1、技术服务

船舶交通管理系统（VTS）是一个适用于雷达海面物标探测和追踪的信息集成和控制系统，它综合应用了多项高新技术，如雷达探测、卫星传输定位、无线语音通讯、可视监控、海图绘制等。

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业务就是提供工程设计、技术交流、项目建设、验收培训、试运行监管、售后服务等技术服务。

2、软件系统

1) 港口管理信息系统

随着国内海事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深入，用户需求也趋于专业与成熟，要求供应商贴合其使用习惯提供定制化的功能模块与服务。港口管理信息系统(简称 PMIS, Port Management Information System)是公司研发的新一代定制化港口管理信息系统，该系统基于船舶交通管理系统（简称 VTS, Vessel Traffic Service System）、船舶动态系统、港口电子申报系统等，将原本独立的船舶档案数据、进出港船舶计划、值班日志、船舶动态信息、巡护航信息、引航信息等进行统一集成，从而提高用户对船舶管理的效率，降低了管理成本，保障了船舶航行安全。

船舶动态 船舶中程表 数据统计与查询 系统管理

主界面 | 船舶统计 | 青岛地区 |

全文检索:

搜索(S) + 添加新到航次(A) + VTS定位(L) + 自定义列(C) + 值班日志 * + 港区切换

状态	中文船名	英文船名	国籍	船长	船员	船代	预靠泊位	预计到时间	预离港时间	抵港时间	离港时间	上一港	第一位置	前往	第二位置	报告时间	航行(时)	备注	呼号
新在锚地	博发源0685	TU 280 H80 0685	中国	55.00	新吊船								董家口锚地	→	董家口锚地	09-09 13:53	1.7		
新在船厂	机源928	TAO TIAN 928	中国	9.40					09-07 24:43				董家口锚地	→	青岛船厂	09-09 13:53	1.7		
新在船厂	鄂武汉机源4004	S WU HAN JI 4004	中国	13.65	普通船				09-07 14:48				F1	→	400船厂	09-09 13:51	1.8		
新在船厂	EVER GOVERN	EVER GOVERN	巴拿马	25.11	集装箱船		4		09-07 14:49				F2	→	北海船厂	09-09 13:51	1.8		3871
准备开航	BORG XIAM ...	BORG XIAM ...	中国	42.20	干散船				09-07 14:21					→	输入下一港...	09-09 13:50	1.8		
新在泊位	JIN LONG 389	JIN LONG 389	中国	39.20	干散船				09-09 10:37				A#地址报告	→	4	09-09 13:50	1.8		
新在锚地	长美	EVER DAINY	巴拿马	29.11					09-08 14:49				大小公岛报告线	→	新韩锚地点	09-09 13:50	1.8		3872
新在锚地	梅丰源货0293	TUE FEN SHEN HX ...	中国	26.20	干散船								进松锚地	→	09-09 10:38	5.0			
进港	宁安4	XING AN 4	中国	18.11	散货船		2		09-08 20:00				竹立岛报告线	→	09-08 16:00	23.6			3870
准备开航	梅昌航03929	TAN CHENG JI 03929	中国	38.80	干散船				09-07 14:45				3	→	输入下一港...	09-09 15:00	24.6		
新在船厂	康宝1号	KANG FA 1 H80	中国	59.70	油船								北海船厂	→	09-08 10:34	29.1			
准备开航	德顺21号	SHI DEHUN 21 H80	中国	49.90	多用途船									→	输入下一港...	09-08 10:34	29.1		
航行船舶23艘																			
操作																			
操作	中文船名	呼号	国籍	位置	操作	中文船名	呼号	国籍	位置	操作	中文船名	呼号	国籍	位置	操作	中文船名	呼号	下一港	
⊙	脱津上装659		中国		⊙	博发源0685		中国		⊙	巨龙289		中国	4	⊙	机源928		中国	青岛船厂
⊙	新海悦	B10D	中国		⊙	长美	3PRZ27	巴...	新韩地...	⊙	宝来1		中国	2	⊙	博海口货1501		中国	青岛船厂
⊙	江泉1	HQCO	中国		⊙	洋广	313K7			⊙	惠州科信3366		中国	2	⊙	鄂武汉机源...		中国	400船厂
⊙	冠海津源0892		中国		⊙	西裕泰				⊙	粤石苑号0178		中国	2	⊙	长裕	38713	巴...	北海船厂
⊙	长裕		中国		⊙	东方明珠				⊙	东方明珠		中国		⊙	机源普益0332		中国	普鲁斯...
⊙	梅昌运达1168		中国		⊙	千南一	号208		中国	⊙	康宝1号		中国		⊙	鄂荆州货0380		美国	
⊙	梅都城货0556		中国		⊙	建木河3235		中国		⊙	桂吉源客343		中国	4	⊙	皖寿县普5269		中国	
⊙	梅惠州货0121		中国		⊙	通宇209		中国	F1	⊙	平南199		中国	3	⊙	海内4		中国	青岛船厂
⊙	普增16	BTIV	中国		⊙	力达2		中国	A#地址	⊙	苍梧西233		中国	4	⊙	博信恒货0858		中国	青岛船厂
⊙	嘉富恒	992062			⊙	寿阳山货2106		中国	F#地址	⊙	桂桂干货6008		中国	3	⊙	泰圣小机123		中国	青岛船厂
⊙	野露山	NRG	中国		⊙	野山2		中国	F#地址	⊙	滕昌益航3608		中国	3	⊙	苏益货30283		中国	
⊙	新金桥5号	3PR00	巴...		⊙	阳路45		中国	F1	⊙	泰德普恒1142		中国		⊙				
⊙	梅昌航0608		中国		⊙	普罗山	3PR03	巴...	A#地址	⊙	超平66		中国	新韩二...	⊙				
⊙	梅昌源货0687		中国		⊙	梅中昌货6392		中国		⊙					⊙				
⊙	梅昌盛		中国		⊙					⊙					⊙				
⊙	梅祥凤凰	992094			⊙					⊙					⊙				
⊙	巨人之志	2NC16			⊙					⊙					⊙				
⊙	沙帆意志	55882			⊙					⊙					⊙				
⊙	梅顺德11007				⊙					⊙					⊙				
回到 数量:12艘																			
回到 数量:12艘																			
码头 数量:11艘																			
船厂 数量:12艘																			
离港 数量:18艘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船舶统计

2) 智慧海上风电监控系统

智慧海上风电监控系统对于海上风电机组的安全尤为重要。目前我国海上风电尚处在建设初期，因海上船舶和风况等因素与陆上具有显著差异，其运行维护成本极高。基于目前海上风电综合管理平台的欠缺，为推进海上风电及其他业务的发展，公司顺应市场需求，自主开发了智慧海上风电监控系统。该系统运用国际先进的海上船舶管理理念，向海上风电场领域的用户提供海上风机管理、船舶管理、船舶业务调度、人员安全管理、海底电缆管理等服务。针对海上风电作业的特点，把物流、仓储、调度、出航、设备预警等资源整合形成一个大型智能化的海上风电综合管理平台。



注：智慧海上风电监控系统示意图

3) 雷达溢油探测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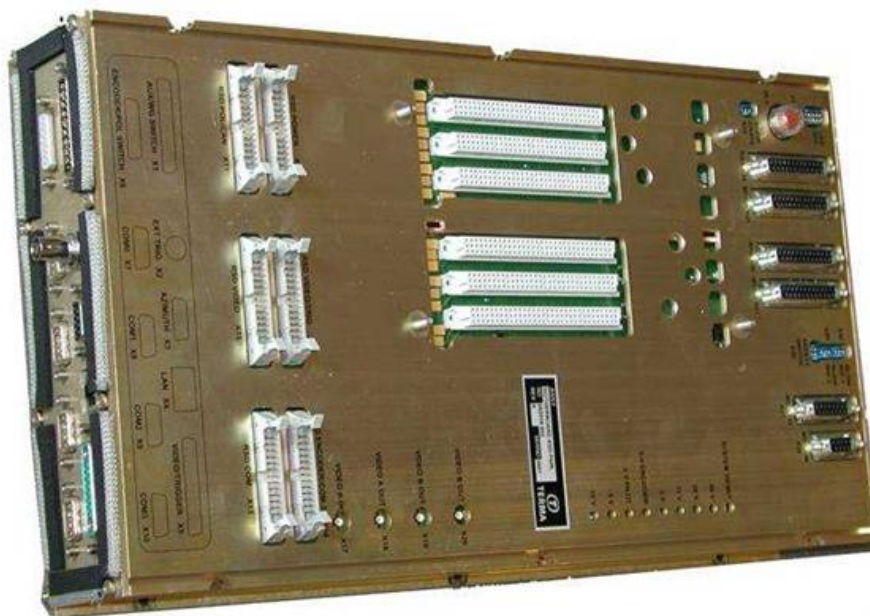
在引进国外公司的雷达监控及溢油探测的先进技术基础上，公司利用自身的软件研发能力为用户定制开发船舶溢油探测及数据管理信息系统。该系统具有极强的数据处理能力，实现油区及附近水域的船舶动态监控、保障船舶航行安全、平台避碰、海底管道电缆监测、海上溢油探测等功能。该系统为海上生产应急指挥系统提供实时的数据信息，大大提高海上石油安全生产保障能力。

3、设备及配件

1) VTS 配件

中国多数 VTS 系统都是国外的产品，当系统发生故障时需要更换相应的配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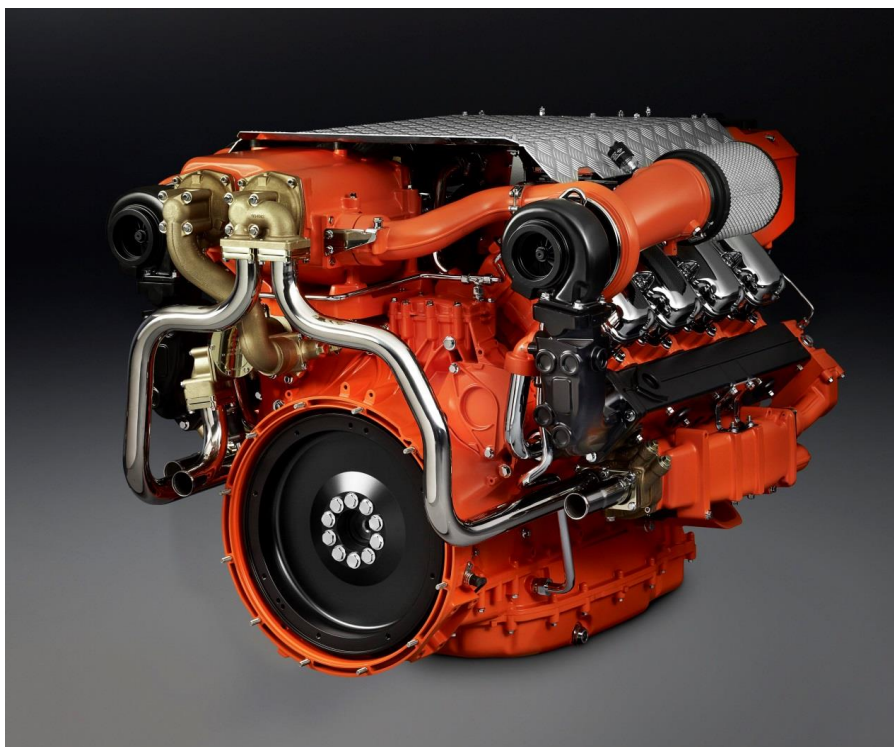
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技术服务和自行研发产品的同时，还与国外厂商合作，为海事客户供应 VTS 系统用的雷达备件及 VTS 相关的通信产品。公司采用“技术服务+备件”模式提高了技术服务的效率，保证了海事部门的 VTS 系统能够全年 24 小时不间断运行。



注：VTS 雷达备件示意图

2) 船舶通信导航设备和船舶机电设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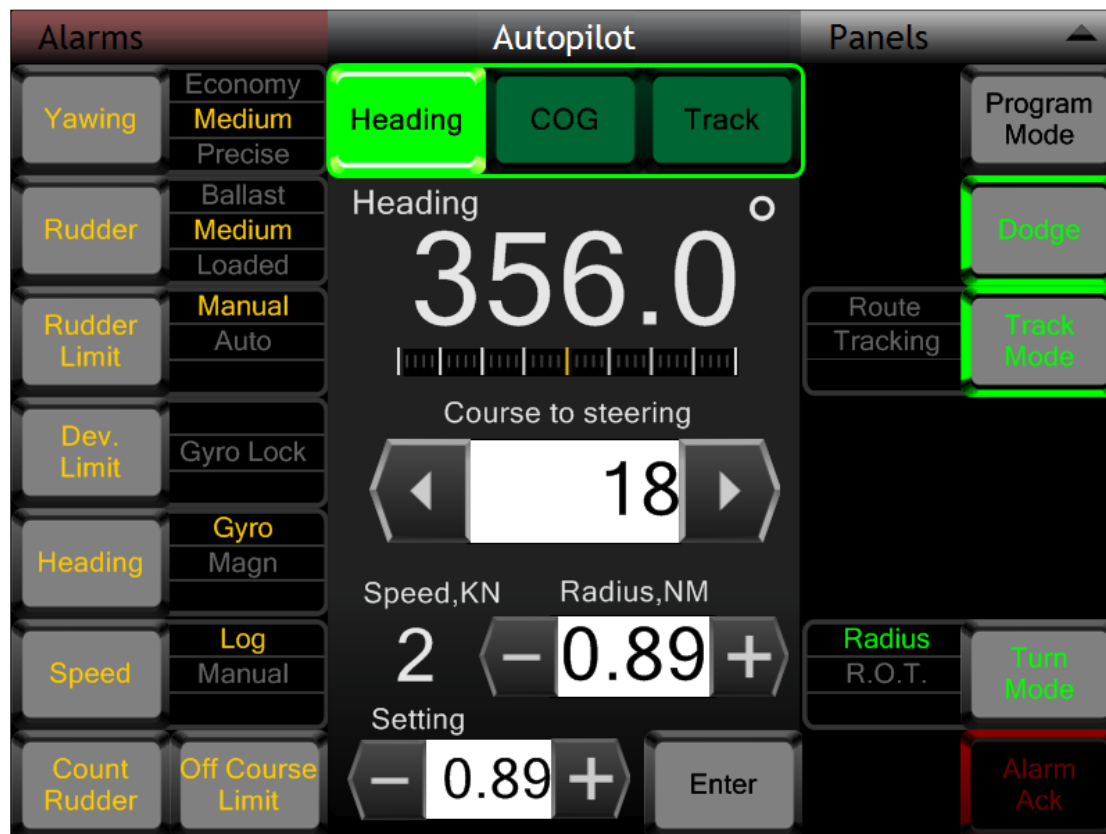
船舶通信导航技术正在向信息化时代发展，上海名萌紧随信息化的步伐，通过代理方式为船舶建造企业或船东提供配套的高度信息化的船舶通信导航设备和船舶机电设备。公司提供的船舶通信导航设备和机电设备主要包括导航雷达，电子海图（ECDIS）、罗经、测深仪、计程仪、船舶通信产品和船用主机等。



注：船用主机示意图

3) 航海类模拟器

航海类模拟器可以模拟船舶驾驶，主要用于船员培训和评估考试。该系统可以让培训人员在通过模拟器考试后再到船上实习，大大节省了培训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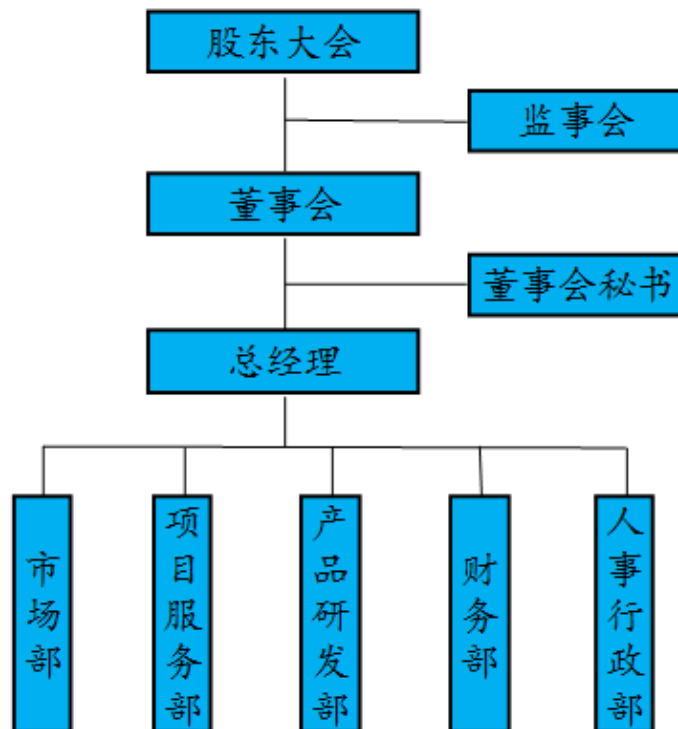


注：船舶技术操纵模拟器示意图

二、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及生产或服务的流程、方式

(一)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和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中设有适当比例的职工代表。公司董事会聘任了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公司设立了职能部门，各职能部门分工明确，运行情况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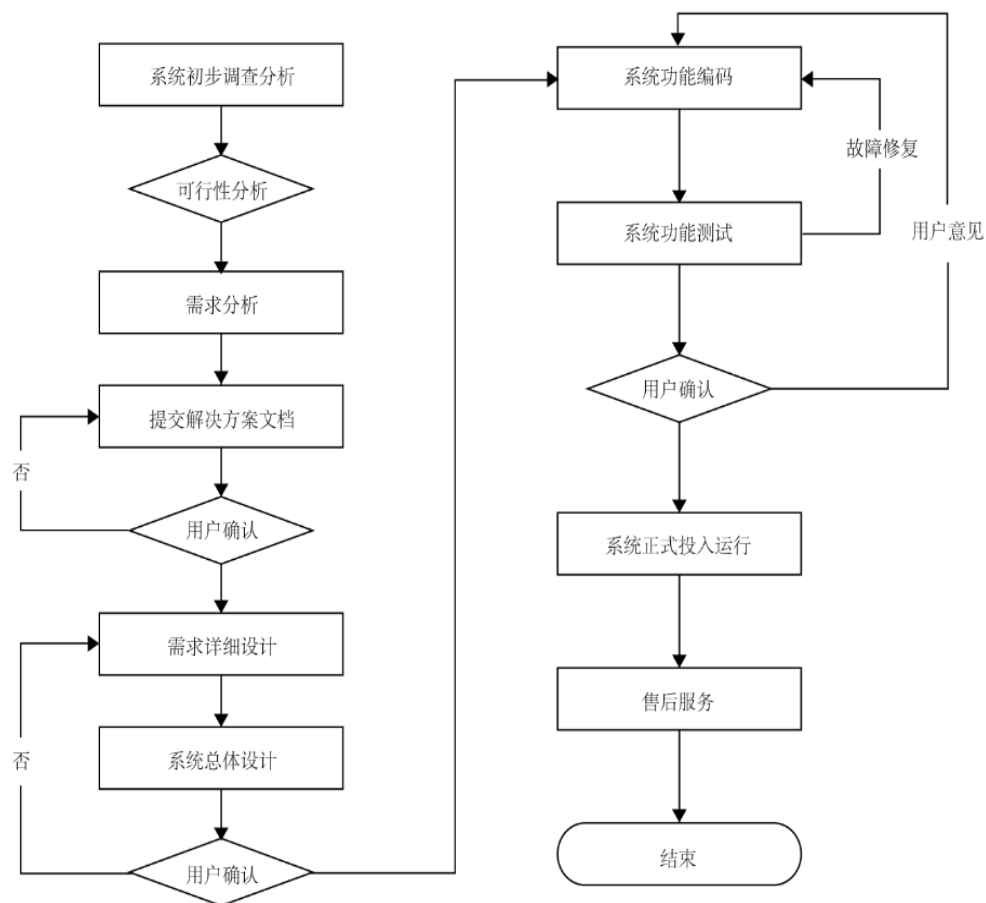
各职能部门职责分工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部门职责
1	市场部	端正经营思路、学习先进的营销理念，总结市场开发经验，为公司领导决策提供可行依据。负责营销战略的制订，跟踪与监督营销战略实施。在进行充分市场调研的基础上，做好市场开发计划，并组织实施，逐步扩大公司的市场份额。广开渠道，收集国内外工程建设信息，对市场进行调研与项目跟踪。开发潜在客户，为公司寻找新的经济增长点。开发、建立、维护客户关系管理系统。与重要客户、潜在客户建立并维持良好关系，做好客户的需求分析。从公司整体发展的角度协调各业务部的市场开发计划，做到整体最优。负责项目的标书制作、投标工作。总结内部施工成本消耗，负责制定公司内部工程定额。负责指导业务部的市场营销工作。
2	项目服务部	负责项目的全程策划方案制定和执行，参与项目的发展规划和战略制定。审核项目进度计划、评审项目总结、监控并指导所有项目实施及验收，确保项目的顺利完成。管理技术团队，负责团队的招聘、培训、激励考核，提高团队工作绩效。建立良好的跨部门协作关系，支持部门整体业绩目标的实现。有效运用 IT 技术手段优化业务流程、提升企业运作效率。
3	产品研发部	负责公司主要产品线策略制定、实施及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确认产品线路、产品调研、策划、发布。综合各方面产品需求和技术平台，撰写产品需求书，详细阐述产品功能和流程。综合产品需求和技术平台，撰写产品需求书，对产品的各项运营指标负责。营销策划和相关项目管理。协调产品经理进行产品之间的人员流动、产品之间的协调等。对产品的各项运营指标负责。联络、协调与支持产品相关的内部与外部人员，如技术、QA、UX(UE、UI 团队)、Builder、内容、市场、商业合作等。

4	财务部	审核公司的重要财务报表和报告，与公司总经理共同对财务报表和报告的质量负责。参与审定公司的财务管理规定及其他经济管理制度，监督检查公司财务运作和资金收支情况。与公司总经理联合审批规定限额范围内的企业经营性、融资性、投资性、固定资产购建支出和汇往境外资金及担保贷款事项。参与审定公司重大财务决策，包括审定公司财务预、决算方案，审定公司重大经营性、投资性、融资性的计划和合同以及资产重组和债务重组方案，参与拟订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董事会批准的公司重大经营计划、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依法检查公司财务会计活动及相关业务活动的合法性、真实性和有效性，及时发现和制止违反国家财经法律法规的行为和可能造成出资者重大损失的经营行为，并向董事会报告。组织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包括对集团公司的内部审计和年度报表审计工作。依法审定公司及子公司财务、会计、审计机构负责人的任免、晋升、调动、奖惩事项。
5	人事行政部	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制订和推行人力资源部年度工作计划。制订、执行、监督和完善公司各项劳动人事制度。制订公司绩效考核制度，组织实施绩效考核，并对各部门绩效评价过程进行监督控制，不断完善绩效管理体系。制订薪酬、福利以及相关的激励保障制度。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制订并执行人员招聘计划，建立和完善公司的招聘流程和招聘体系。做好员工职业生涯发展规划，负责制定后备人才选拔方案和人才储备机制。制订并实施公司年度培训计划，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及县管制度培训并对培训效果进行调研和评估，督导各部门开展培训工作。解决行政人事部与其他部门的协调工作。负责协调内外关系，与员工进行积极沟通；帮助各部门建立积极的员工关系，处理劳资纠纷和员工投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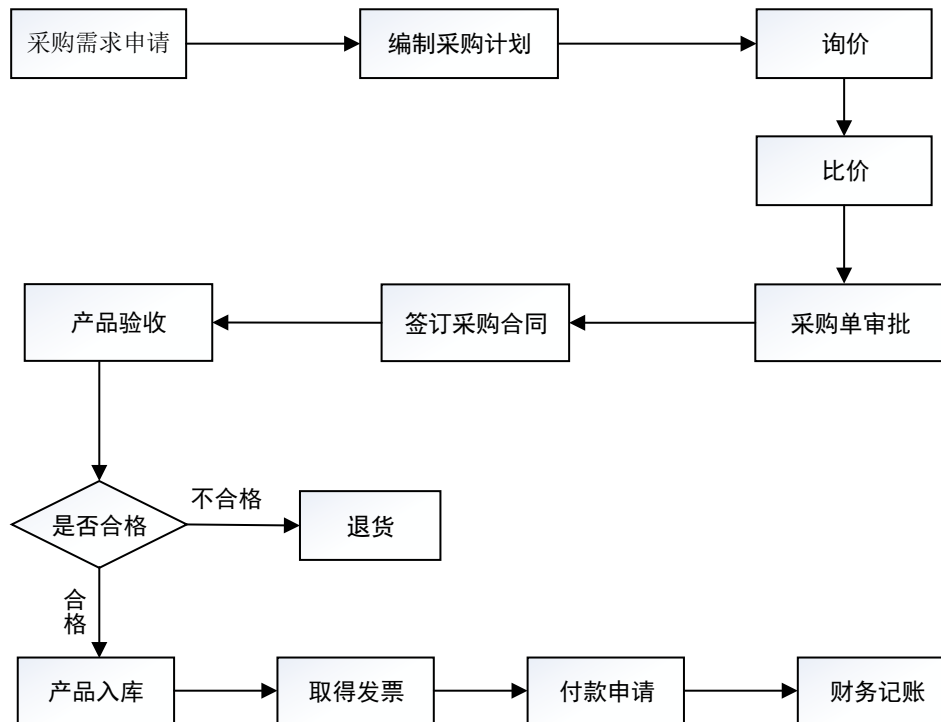
（二）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1、产品开发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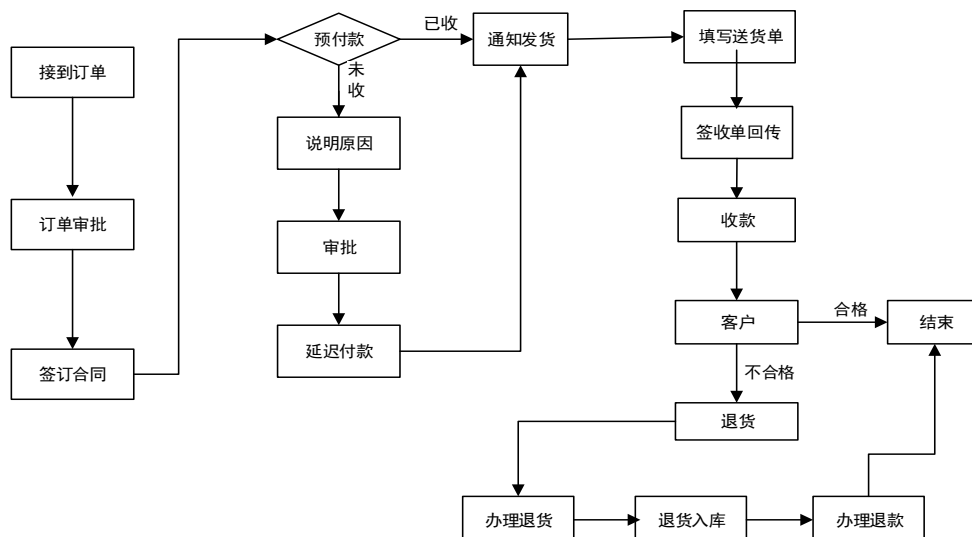
- (1) 通过和用户沟通交流，了解并分析用户需求；
- (2) 编写详细的产品需求设计文档，然后再与用户进行沟通确认；
- (3) 按照产品需求文档实现相应的软件功能；
- (4) 测试并验收相应的软件功能；
- (5) 交付用户所需的软件，并进行安装部署；
- (6) 对系统软件进行后续的相关修改、升级服务。

2、采购工作流程图



- (1) 市场部门根据销售合同或运维检修部门根据现场报修情况表提出采购需求申请；
- (2) 采购部门编制采购计划，提交公司领导审批；
- (3) 通过询价、比价确保采购产品性价比最好，性能最佳，确定最佳供应厂家；
- (4) 总经理、财务部对采购计划单 签字确认，采购部门实施签订框架协议或采购合同、实施采购；
- (5) 仓库人员根据采购合同要求对产品进行验收入库存，不合格产品办理退回；
- (6) 采购人员根据验收入库单及采购合同提请付款申请、经财务部、总经理审批核准办理付款；
- (7) 财务人员根据取得的正式发票，付款申请单，银行付款单进行账务处理。

3、销售工作流程图



(1) 市场部通过与客户的沟通谈判制定销售订单、提交部门经理审批；

(2) 按约定的产品质量要求、价格及付款条件签订销售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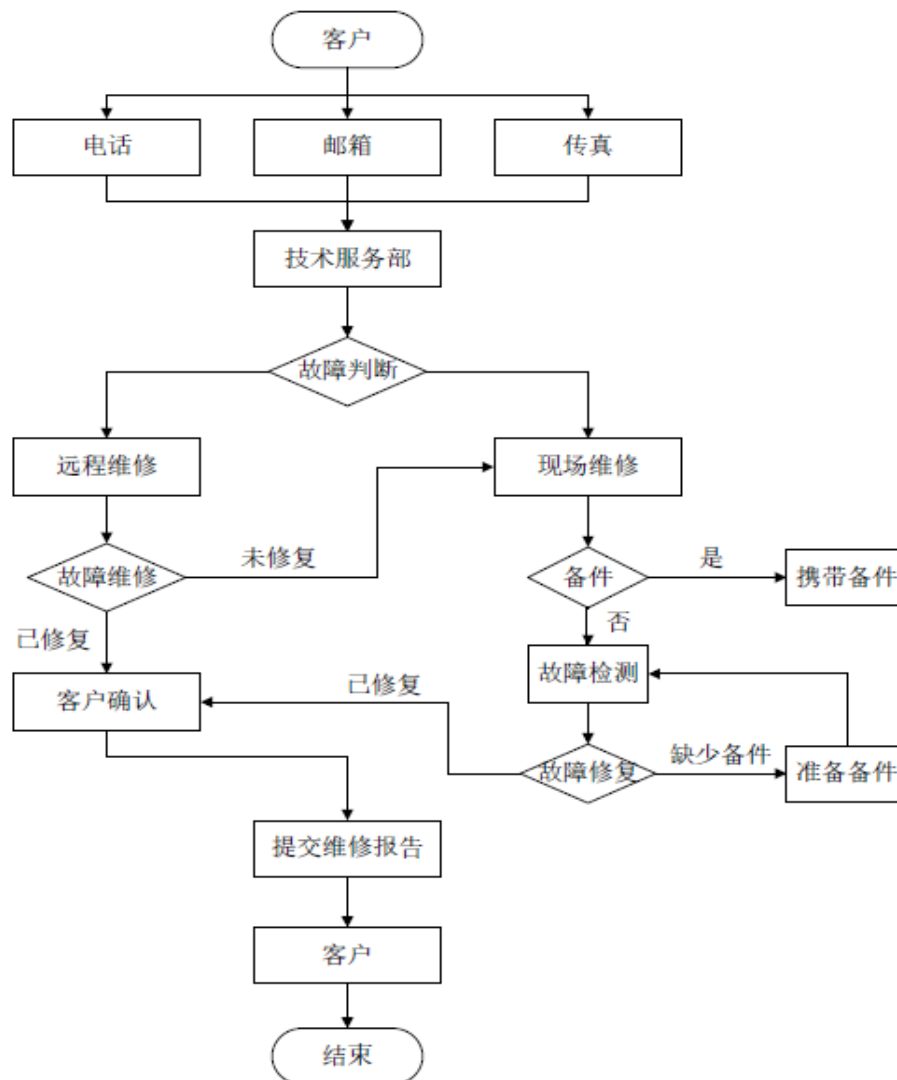
(3) 财务部门检查核对是否按合同约定条件收到预付款、确认收款后通知仓库发货、未确认预付款的合同由市场部写明原因提交申请、由部门经理审批、大额合同总经理审批，同意延迟付款后通知仓库发货；

(4) 仓库根据发货通知单、填写送货单或商品出库单连同商品一起发出；

(5) 客户收到商品后回传签收单；

(6) 财务部确认收款。客户发现质量问题提出退货的、由市场部提出申请经审批办理退货，仓库办理退货入库后，财务根据退货入库单及审批后的退货申请办理退款。

4、系统运维服务流程图



(1) 当客户发现问题时可通过免费热线电话，工程师电话，电子邮箱，传真等形式通知厦门兴康信技术服务部工程师，需告知工程师某海事局，报告人员，联系方式等；

(2) 接到通知后工程师将对故障进行初步的判断；

(3) 如判断是系统软件上的问题，我们将安排专业工程师通过远程维修的方式进行处理，并及时向客户反馈问题处理进展；

(4) 如远程维修仍无法修复该故障，将会和客户做进一步沟通，并安排专业工程师立即赶赴现场进行现场维修；

(5) 如判断是一些重大的硬件故障或是电力系统出现问题等，我司将安排专业工程师赶赴现场进行现场问题判断及维修处理；

(6) 到达现场后，我司工程师将对该问题进行初步的判断。

(7) 如需携带备件的, 将和客户沟通备件问题, 并及时携带备件到达现场进行故障检修及更换工作;

(8) 如无法确认是否需要配件或用户暂无备件的, 我司也将赶赴现场做进一步的故障检测和修复;

(9) 故障修复完成后, 向客户反映具体情况, 并及时提供维修报告给客户。

三、公司业务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特点描述
1	港口管理信息系统	◆ 符合 NMEA0183 标准, 实现 AIS 信息的实时接收显示; ◆ 基于船岸无线通信特点的自动路由选择与通信协议的控制; ◆ 基于船岸无线通信特点的点对点直接的通信。
2	智能海上信息显示综合平台	◆ 采用性能优异的电子海图引擎, 实现 S-57 格式电子海图的快速加载显示; ◆ 雷达回波和 AIS 信息的融合, 实现跟踪信息的实时显示; ◆ 支持港口管理信息系统的数据输入, 保证获取和显示船舶详细数据; ◆ 支持雷达视频、跟踪信息、报警信息录制和记录回放; ◆ 智能化的预警系统, 通过对船舶运行状态的提前计算预防船舶的碰撞和对危险区域的警示。
3	智慧海上风电监控系统	◆ 基于卡尔曼滤波推算算法, 实现 AIS 运行轨迹更精确的预测; ◆ 以海图数据为基础, 实现航线的自动化生成; ◆ 智能化的海底电缆温度监测, 自动预警高温海底电缆并在海图上准确定位; ◆ 支持监测海底电缆振动位置并在海图上准确定位; ◆ 强大的船舶抛锚预警, 全方位监测所有船舶的抛锚趋势; ◆ 采用射线扫描算法, 实现 AIS 船舶入侵的预警。
4	电子海图 SDK (软件开发包) 产品	◆ 支持多种电子海图数据, 包括航海保证部 VCF 格式、S-57 / S-63、CM93/3 格式电子海图数据; ◆ 符合国际航道测量组织 (IHO) 的 S-52 电子海图显示标准; ◆ SENC 自定义格式的快速生成与导入; ◆ 性能优异的显示引擎; ◆ 海图物标属性查询接口, 点击查询封装, 模糊查询封装; ◆ 强大的海图库管理功能, 支持数千幅海图的海量应用, 多幅海图数据自动快速调度, 无缝拼接; ◆ 支持多语言的海图显示; ◆ 支持雷达图像叠加; ◆ 支持气象图等数据叠加显示; ◆ 支持海图数据编辑、图层编辑、物标对象编辑、颜色表编辑; ◆ 丰富的地理计算功能接口; ◆ 采用跨平台技术, 支持 WINDOWS、LINUX、OSX、Android、WINPHONE、IOS、VxWorks 等各种平台。
5	雷达溢油探测系统	◆ 智能化的雷达回波识别功能, 实现对海上溢油的精确定位。

6	船舶机电设备	◆ 符合 EU Stage IIIA 和 IMO Tier II 标准 ◆ 符合 EU Stage IIIA, IMO Tier II 和 US Tier 3 标准 ◆ 符合 IMO Tier II 标准 ◆ 连续使用工况下可输出高达 551 千瓦 (750 马力) 的持续功率, 巡逻船工况可提供高达 736 千瓦 (1,000 马力) 的间冲功率 ◆ 额定功率全时可用, 总功率负荷因数为 100% 输出时, 年运行小时数无限制
7	航海类模拟器	◆ 符合 STCW 公约马尼拉修正案地 A-1/12 节“关于使用模拟器的标准”以及 B-I/12 “关于使用模拟器的指导”的要求 ◆ 符合国家海事局颁布的“大型船舶操纵模拟器培训场地、设施、设备标准”, ◆ 具备全任务、全功能模拟操作能力, 三维视景的水平视场角 (FOV-H) 可以达到 360° ◆ 系统具有的训练水域不少于 25 个 ◆ 系统提供至少 10 种船型的六自由度船舶运动数学模型数据库 ◆ 系统可设置和跟踪控制的目标船数量不受限制, 目标船种类不少于 10 种, 其中特殊目标船模型有人的模型, 以供人员落水时使用。 ◆ 系统可以设置本船的多个故障训练项目 ◆ 系统的模拟训练数据记录完整、连续, 可以回放和打印, 也可以远程调阅

(二) 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主要无形资产概况

类别	原值 (万元)	累计摊销 (万元)	净值 (万元)
系统开发测试软件 ETS3000	31.27	4.17	27.10
系统开发软件 ETS3000-1	41.35	1.38	39.97
其他无形资产	140.16	-	140.16
合计	212.78	5.55	207.23

上述其他无形资产 140.16 万元为公司购买子公司上海名萌形成的, 系根据未来收益法评估结果确认的对被购买方拥有的源于合同性权利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

2、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 公司拥有 11 项软件著作权、上海名萌拥有 2 项软件著作权, 具体如下:

序号	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方式	首次发表日	权利范围	著作权人
1	远程控制海事 VHF 设备开窗软件 V1.0	2007SR00624	原始取得	2006.05.30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2	港口信息管理系统 V1.0	2010SR000557	原始取得	2008.04.25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3	甚高频 (VHF) 控制软件 V1.0	2012SR067379	原始取得	2012.07.25	全部权利	上海名萌
4	船舶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2SR071331	原始取得	2012.08.07	全部权利	上海名萌
5	港口信息管理系统 V2.0	2013SR134574	原始取得	2012.11.26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6	兴康信 GPS 模拟器软件 V1.0	2014SR019084	原始取得	2013.08.15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7	远程控制海事 VHF 设备开窗软件 V2.0	2014SR050462	原始取得	2013.09.18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8	管道光纤测温软件 V1.0	2015SR065809	原始取得	2014.08.15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9	海缆载流量监测软件 V1.0	2015SR065812	原始取得	2014.12.31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10	智能化海事管理系统软件 V1.0	2015SR065699	原始取得	2014.12.31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11	船舶交通服务软件 V1.0	2015SR29633	原始取得	2012.11.30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12	系统维护管理软件 V1.0	2015SR130078	原始取得	2012.11.31	全部权利	兴康信有限
13	智能化船舶管理信息系统 V1.0	2016SR003223	原始取得	2015.09.01	全部权利	兴康信

3、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的商标信息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申请号	类别	申请日期	权属人
1	兴康信	17873301	第 42 类	2015.09.10	兴康信有限

4、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信息如下：

序号	类型	专利名称	申请号	取得方式	申请日
1	发明	一种雷达处理卡	201620054389.2	原始取得	2016.1.21

5、域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注册的域名信息如下：

序号	证书	域名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域名所有者
1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www.china-controlit.com	闽 ICP 备 11024861 号-1	兴康信有限
2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www.citxm.com	闽 ICP 备 11024861 号-2	兴康信有限

3	国际域名注册证书	mingmengit.com	沪 ICP 备 12048661 号	上海名萌
---	----------	----------------	--------------------	------

（三）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公司在经营范围内开展相关业务，无需取得相关许可。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相关的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资质名称	证书编号	取得时间	有效期	颁发机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502161919	2015. 11. 12	长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厦门海关
2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15111309212800000045	2015. 11. 13	-	厦门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3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378751	2015. 11. 12	-	厦门市商务局
4	软件产品登记证书	厦 DGY-2014-0093	2014. 2. 27	2019. 2. 26	厦门市软件行业协会

（四）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从事业务不涉及需要取得特许经营权的情形。

（五）主要固定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系办公设备、办公所需的电子设备及运输设备，各类固定资产维护和运行状况良好。截至 2015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67.01 万元，固定资产综合成新率为 61.41%，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成新率
办公设备	2.28	0.68	1.60	70.16
电子设备	34.32	11.81	22.51	65.59
运输设备	72.51	29.61	42.90	59.16
合计	109.11	42.10	67.01	61.41

注：成新率=净值/原值，下同。

2、房屋建筑物情况

兴康信青岛分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1 日在青岛采购一处办公室，款项已全额支付，房屋产权证正在办理中，商品房预售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平方米、万元

序号	卖方	买方	房屋位置	面积	金额
1	青岛信立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兴康信	青岛市城阳区长城南路6号32号楼5层510户、512户	96.77	79.88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租赁房屋情况如下：

单位：平方米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房屋位置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1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兴康信	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55号A201单元	148.59	2014.11.20-2016.12.31
2	厦门地丰置业有限公司	兴康信	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9号公寓楼401&501	-	2015.09.01-2016.08.31
3	厦门正维科技有限公司	兴康信	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59号702C单元	400.00	2014.07.02-2019.07.01
4	厦门信息集团有限公司	兴康信	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50号公寓楼B702	80.18	2016.01.01-2016.12.31
5	上海全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名萌	上海市松江区涞坊路1000号1414室	57.13	2015.12.26-2018.12.25

（六）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结构

（1）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专业结构	员工数量（人）	占比情况（%）
技术人员	10	29.41
研发人员	17	50.00
销售人员	2	5.88
管理人员	2	5.88
财务人员	3	8.83
合计	34	100

（2）员工教育结构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员工教育结构如下：

教育结构	员工数量（人）	占比情况（%）
本科	25	73.53
专科	6	17.65
其他学历	3	8.82

合计	34	100
----	----	-----

(3) 员工年龄结构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年龄结构如下：

年龄结构	员工数量（人）	占比情况（%）
40 以上	1	2.94
30-40 岁	6	17.65
30 岁以下	27	79.41
合计	34	100

2、人员、资产、业务的匹配性

公司拥有生产经营所必须的资产，从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职业经历等方面看，公司员工状况与公司业务发展的匹配性和互补性较好，公司的资产、业务与人员具有匹配性、关联性。

3、公司员工的社保缴纳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册员工社保及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

序号	征收品目	缴费人数
1	基本养老保险	34
	基本养老保险(非本市城镇户籍)	34
2	基本医疗保险	34
3	失业保险	34
4	生育保险	34
5	重大疾病医疗补助	34
6	工伤保险	34
7	住房公积金	3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员工总数为 34 人，公司已为全部 34 人缴纳了社会保险，为 31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未缴纳住房公积金人数 3 人，其中有 1 人为公司 12 月份新入职员工，尚未办理公积金缴纳手续，1 人为公司 10 月末入职员工，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正在办理将公积金账户从之前任职单位转移到公司的手续；另外 1 人入职后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为除自愿放弃缴纳公积金的 1 个员工以外的所有员工缴纳社保和公积金。

（七）公司研发机构设置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研发机构设置

项目研发实行项目负责人制, 每个项目调用、计划、进度、乃至奖金分配由项目负责人全权负责, 他可以根据项目需要和人员特点选定人员组成项目组, 项目组成员可以根据能力选择加入一个或者多个项目组。主要研发人员均由有着多年研发经验的工程技术人员担当。

2、研发人员情况

经过多年发展, 公司已建立起一支技术过硬、产品设计开发经验丰富、具有港口管理信息系统、智慧海上风电监控系统、雷达溢油探测系统研发及维护的复合型专业队伍。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共有员工 34 名, 其中研究和技术人员共有 27 名, 占全部员工人数的 79.4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团队稳定, 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3、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6 人, 分别为牛建军、刘用光、张志昌、陈宇辉、施鹏飞、刘金洁。

①牛建军先生

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②刘用光先生

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

③张志昌先生

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

④陈宇辉先生

陈宇辉先生，1990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2 年 7 月至 2012 年 11 月，于厦门爱登特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软件研发工程师；2013 年 3 月至 2013 年 5 月，于厦门科拓通讯技术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在兴康信担任项目经理兼系统架构师。

⑤施鹏飞先生

简历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监事”。

⑥刘金洁先生

刘金洁先生，1989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3 年 7 月至今，于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系统工程师。

（2）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单位：股、%				
序号	核心技术人员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牛建军	3,600,000	28.13	境内自然人

（3）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动。

（4）核心技术人员竞业禁止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上述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亦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4、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公司的研发费用主要包括研发人员的工资、与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小额设备及元器件投入、差旅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的研发投入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研发费用（万元）	163.77	80.10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89	12.33

（八）公司质量控制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8 月通过了关于智能化海上综合管理平台的研发及其运维服务的 GB/T 19001-2008/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在此基础上制定了内部的《质量手册》，建立了对公司提供的产品或服务质量的的全过程质量控制。公司建立的质量管理体系能够满足产品或服务质量的需要，公司的质量标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被处罚的情形。

为了保证外协厂商的服务质量，公司严格考察新引入的外协厂商，要求外协厂商缴纳质量责任保证金，且设有专员专门负责外协质量管理工作。公司定期对外协厂商进行考核，只有通过考核的外协厂商才能继续与公司合作。

（九）公司环保情况

公司业务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产品的加工和生产，不涉及相关环评手续及排污许可，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不存在环境污染及废弃物排放等情形，公司环保事项合法合规。

（十）公司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涉及产品的加工和生产，公司不需要取得相关部门的安全生产许可等事项。报告期内，公司未因安全生产问题受到相应主管部门的处罚，公司的安全生产事项合法合规。

四、公司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的收入结构及产品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70.99	100.00	649.4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270.99	100.00	649.46	100.00

目前，公司主要业务立足于为海事及海洋管理部门提供海事管理系统的建设、日常维护工作和快速的系统设备救援服务。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70.99 万元、649.4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设备及配件	286.23	22.52	185.94	28.63
软件系统	428.68	33.73	6.04	0.93
技术服务	556.08	43.75	457.48	70.44
合计	1,270.99	100.00	649.46	10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技术服务业务始终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14、2015 年度技术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44%、43.75%，占比最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按产品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增长额	比例
设备及配件	100.29	16.14
软件系统	422.64	68.00
技术服务	98.60	15.86
合计	621.53	10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5 年度收入增长 621.53 万元，其中：

①设备及配件销售收入增长 100.29 万元，占增长总额比例为 16.14%，原因系公司正常业务开拓实现增长；

②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增长 422.64 万元，占增长总额比例为 68.00%，原因系：公司过去几年一直致力于自主研发海事相关管理系统，研发费用连年增长，2014 年、2015 年，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80.10 万元、163.77 万元，2015 年度，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GPS 模拟器软件、管道光纤测温软件、VHF 开窗控制软件、港口管理信息系统等）实现销售，导致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③技术服务收入增长 98.60 万元，占增长总额比例为 15.86%，原因系公司正常业务开拓实现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主要是因为产品结构转型，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致，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收入增长具有合理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收入	990.52	77.93	649.46	100.00
国外收入	280.47	22.07	-	-
合计	1,270.99	100.00	649.46	100.00

从区域看，公司 2015 年度开拓境外市场，实现了境外销售，境外销售占比从 2014 年度的 0%增长至 22.07%，导致境内外收入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但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仍主要来源于境内销售，2015 年度、2014 年度境内销售占比分别系 77.93%、100.00%。

公司对境外客户销售采取直销的合作模式，未通过境外经销商实现销售，因此均为最终销售，公司与境外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境外销售客户及订单的获取均通过公开市场方式取得；公司境外定价主要是在公司成本和保持合理利润的基础上，结合合同具体条款，双方议价确定。

公司 2015 年外销业务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技术服务收入	134.34	64.67	51.86%
软件系统销售收入	146.13	-	100.00%
合计	280.47	64.67	76.94%

外销技术服务系公司接受国外客户委托，为国外客户在国内的建设项目提供配套技术服务，这种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对技术要求较高，且需得到国外客户认可，门槛相对较高，毛利率较高；而内销技术服务主要是接受国内各地海事部门委托提供巡检、维护等技术服务，技术要求相对较低，毛利率较低。因此，外销技术服务毛利率相对内销技术服务较高。

外销软件销售收入系销售自主研发的 PMIS 等软件，其相关研发费用由于不能清楚地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出于谨慎性考虑已在发生当期予以费用化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导致销售收入实现时无对应成本可结转，故毛利率为 100%；内销软件系统销售收入系整个软件集成系统的销售，除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外，还需采购配套的硬件设备进行系统集成，故毛利率水平较低。

（二）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1、公司产品的主要客户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以海事局、港务局、海洋渔业局为主的政府部门及下属国有企业。公司通过提供专业的技术服务和软件系统及设备、配件使得公司成为了客户的长期战略合作伙伴。

2、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5 年度	北京视酷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0.36	18.12
	SAAB	146.13	11.50
	青岛港口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31.08	10.31
	KONGSBERG	102.42	8.06
	福州海事局	89.83	7.07
	合计	699.81	55.06
2014 年度	长江海事局信息中心	117.93	18.16
	上海名萌	93.80	14.44
	福州海事局	51.68	7.96
	南通海事局	56.12	8.64
	上海船胜贸易有限公司	45.70	7.04
	合计	365.22	56.23

注：因报告期末将上海名萌利润表纳入合并报表，故以上客户不包含上海名萌的客户。

公司是一家集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技术服务、设备及配件销售为一体的高科技企业，面向海上交通安全行业，为海洋局、海事局等提供港口管理信息系统、船舶自动识

别系统、船舶交通管理系统等软件系统销售、后续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以及设备和配件产品，也为商业和特种船舶提供通信导航、船用机电、航海类模拟器等设备及配件销售。

公司自 2004 年设立之初就与全国各大海事部门等主要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以提供系统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为主，合作关系超过十年，已经与客户建立了充分的信任和合作默契，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通过技术服务方式合作过的客户每年都会续签一年期或两年期的技术服务合同，销售具有稳定性和可持续性，这也是导致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比较集中的原因，符合公司的行业与产品特点。

（三）公司成本构成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1、公司成本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739.02	100.00	435.30	100.00
其他业务成本	-	-	-	-
合计	739.02	100.00	435.30	100.00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739.02 万元、435.3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人工	131.27	17.76	69.10	15.87
设备及配件	358.04	48.45	361.92	83.14
软件系统	178.67	24.18	4.27	0.98
外包服务费	71.04	9.61	-	-
合计	739.02	100.00	435.30	100.00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内容是设备及配件采购、人工成本。2015 年度公司在软件系统研发及销售方面取得重大突破，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占全年营业收入的比重从 2014 年度的 0.93% 增长到 2015 年度的 33.73%，导致软件系统主营业务成本的占比从 2014 年度的 0.98% 增长到 2015 年度的 24.18%。

2015 年，公司业务急剧扩张，导致为客户提供服务过程中人员短缺，为了保证服务质量，临时采用外包方式，导致公司外包服务费在主营业务成本的占比从 2014 年度的 0%增长至 2015 年度的 9.61%。公司自身的人才团队较为稳定，大部分员工都具备丰富的项目经验和完善的知识体系储备，目前公司正在积极加快人才储备和其他相关资源储备以应对不断增加的业务量。由于公司外包服务费占总营业成本比例较小，对公司业务的发展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的外协厂商名单如下：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1	南宁宏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	宁德洪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后，公司的外协厂商名单如下：

序号	外协厂商名称
1	厦门金凯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	北京瑞信卓群科技有限公司

外协厂商南宁宏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金凯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瑞信卓群科技有限公司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宁德洪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之股东、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陈素容，监事陈素华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陈灿斌的姐姐。

公司把部分服务委托给外协厂商，外协厂商主要提供较低技术含量的劳务服务。定价机制为按照工作量双方议价协商一致。

2、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15 年度	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294.25	37.68
	厦门兴亮宇商贸有限公司	76.65	9.81
	Terma Singapore Pte.Ltd	65.63	8.04
	上海船胜贸易有限公司	52.65	6.74
	厦门轩翊吉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36.86	4.72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合计	526.04	67.36
2014 年度	Terma Singapore Pte.Ltd	73.62	46.00
	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19.77	12.35
	诺思罗普格鲁曼斯伯利航海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19.49	12.18
	厦门威锋计算机有限公司	13.05	8.16
	厦门建发通讯有限公司	2.05	1.28
	合计	127.97	79.97

注：因报告期末将上海名萌利润表纳入合并报表，故以上供应商不包含上海名萌的供应商。

以上供应商中，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Terma Singapore Pte.Ltd 为公司长期合作伙伴且为重要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 VHF 设备、雷达等设备。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对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Terma Singapore Pte.Ltd 两家的采购金额合计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46.08%和 58.36%。

（四）报告期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因报告期末将上海名萌利润表纳入合并报表，故以下列表中报告期重大业务合同均不包含上海名萌的重大合同。

1、销售合同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2015 年	1	北京视酷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VHF 及技术服务	2015.12.15	898.40	正在履行
	2	SAAB	软件系统	2015.11.11	34.99 万美元	正在履行
	3	福州海事局	巡检维护	2015.12.15	79.80	正在履行
	4	长江海事局	雷达备件	2015.10.01	78.41	履行完毕
	5	长江海事局	技术服务	2015.07.27	46.00	正在履行
2014 年度	1	上海船胜贸易有限公司	设备安装技术服务	2014.07.08	165.20	正在履行
	2	青岛港口投资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软件系统	2014.11.20	152.61	履行完毕
	3	长江海事局信息中心	雷达备件	2014.06.16	48.76	履行完毕
	4	福州海事局	雷达备件	2014.12.26	47.82	履行完毕
	5	福州海事局	技术服务	2014.08.01	41.40	履行完毕

2、采购合同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签订日期	合同金额	履行情况
2015 年	1	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VHF 设备	2015. 09. 25	341. 51	履行完毕
	2	厦门兴亮宇商贸有限公司	服务器	2015. 06. 25	76. 65	履行完毕
	3	宁德洪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015. 08. 15	60. 00	正在履行
	4	上海船胜贸易有限公司	船用设备	2015. 07. 16	52. 90	正在履行
	5	厦门轩翊吉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显示器, 主机	2015. 11. 05	41. 57	履行完毕
2014 年度	1	TERMA Singapore Pte. Ltd.	雷达备件	2014. 12. 30	5. 05 万欧元	履行完毕
	2	TERMA Singapore Pte. Ltd.	雷达备件	2014. 06. 19	3. 98 万欧元	履行完毕
	3	长春华信气象科技有限公司	气象系统	2014. 11. 03	18. 00	履行完毕
	4	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VHF 设备等	2014. 07. 29	14. 23	履行完毕
	5	厦门威锋计算机有限公司	电脑	2014. 12. 04	12. 34	履行完毕

五、公司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通过为海事相关单位等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服务、软件系统和设备及配件销售来实现商业经营。

（一）技术服务的商业模式

公司提供的技术服务包含：工程设计、技术交流、项目建设、验收培训、试运行监管、售后服务等服务流程。

公司技术服务的成本主要是人员工资及交通差旅费，随着技术熟练程度的提高、工程服务量的增大，技术服务的单位成本逐年下降，盈利稳步增长。

（二）软件系统的商业模式

以技术服务为依托，公司自 2011 年开始自主研发配套接口软件、业务应用软件，目前已成功研制了港口管理信息系统软件、海事综合管理软件等等，其中港口管理信息软件已成功推向市场，2015 年销售收入大幅增加，得到了海事单位的认可和好评。

公司一方面积极与国际 VTS 厂商接洽，努力为他们开发接口软件和定制中国特色的软件模块，减少其系统建设过程中的定制研发成本；另一方面公司借助技术服务的便利性，深层次了解一线客户的需求，开发应用软件。公司的技术服务与软件研发紧密结合并产生联动效应，通过业务软件的研发和功能改进提高了专业技术服务质量，通过专业的技术服务获取更多的软件系统订单，增加销售收入和利润。

（三）设备及配件的商业模式

公司在提供技术服务的同时，还为客户提供各类设备及配件。设备及配件内容包括海事单位使用的VTS系统配件、船舶通信导航系统产品、船舶主机和船舶相关配套产品等。公司根据不同的海事单位要求和船舶方案要求，直接从国外代理相关设备及配件，技术人员根据客户要求和方案中的技术规范对设备及配件进行安装和集成，赚取中间差价，从而获取利润。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市场规模、风险特征及公司在行业所处地位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于海事雷达信息系统集成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中的“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信息技术（17）—软件与服务（1710）—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互联网软件与服务（17101010）”。

（一）基本情况

1、行业概况

几个世纪以来，船舶运输一直是世界贸易的主要运输手段。为保障船舶航行安全、提高船舶航行效率，各国在各自的沿海水域设置了助航设施。随着航运业的迅速发展，船舶数量、吨位的不断增加以及船速的提高，各国对船舶航行安全高效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船舶交通管理系统（VTS）应运而生。

随着 VTS 技术的发展，特别是船舶自动识别系统 (AIS) 的应用以及远程识别和跟踪技术 (LRIT) 的发展，国家海事主管机关认识到 VTS 在增进船舶航行安全和效率及在保护海洋环境方面的强大功能，VTS 已成为海事主管机关进行行政执法和保护国家海洋权益的重要手段。

我国 VTS 系统建设从本世纪初就已开始，但是由于国外 VTS 系统的技术垄断和我国技术不够成熟等原因，目前国内所选用的 VTS 系统大都是国外产品，主要来自荷兰、德国。

近年来，我国 VTS 建设取得了较快的进步，但由于现有 VTS 技术没有统一的数据规范，相邻的不同厂家的 VTS 系统无法联网，同时考虑信息安全等因素，国家海事主管部门开始鼓励和推动国产化 VTS 系统的研发，扶持民族产业。

2、行业上下游关系

本行业的上游为雷达、通信导航设备等厂商，为海上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厂商提供硬件设备；下游为海事单位等群体，本行业厂商为其提供技术服务、软件系统和设备及配件销售，帮助其实现安全高效的海上事务管理。

3、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政策

(1) 行业监管体制及行业自律组织

公司所在行业主管机关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海事局、国家海洋局。根据法律、法规的授权，海事局负责行使国家水上安全监督和防止船舶污染、船舶及海上设施检验、航海保障管理和行政执法，并履行交通部安全生产等管理职能。国家海洋局是国土资源部管理的监督管理海域使用和海洋环境保护、依法维护海洋权益、组织海洋科技研究的行政机构。

公司所在行业的自律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主要负责产业及市场研究、对会员企业的公共服务、行业自律管理以及代表会员企业向政府部门提出产业发展建议与意见等。在该行业除涉及国家安全和国计民生的关键项目外，基本按市场规律运作。

(2) 行业主要产业政策及法律法规

序号	名称	发布时间	主要内容
1	船舶交通管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	1997 年 3 月	由交通部组织水运规划设计院编写的 VTS 系统工程的行业标准，该标准规定了供货、性能、验收等一系列的标

	(1996)		准。
2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交通管理系统安全监督管理规则》	1997 年 9 月	明确规定在全国沿海及内河建设基于雷达探测技术的船舶交通管理系统，为船舶航行、停泊和作业提供安全监控与管理。
3	《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交通管理系统运行管理规定》	1997 年 11 月	该规定总体目标是：为促进船舶交通管理系统（以下称 VTS 系统）发挥功能，改善管理，理顺关系，规范运行。使其运行逐步走向科学化、规范化，确保《中华人民共和国船舶交通管理系统安全监督管理规则》的全面实施，特制定该规定。该规定对 VTS 系统的建设提出了一系列的标准，基本包含：运行要求、性能要求、人员配备、技术培训、管理职责等等。该规定的出台，确保了我国 VTS 行业进入一个有序的、规范的、合理的高速发展通道
4	《防治海洋工程建设项目污染损害海洋环境管理条例》	2006 年 9 月	该条例首次提出了海洋工程的环境保护设施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建设单位在施工过程、运营过程需要对海洋污染(油污)进行预警监测,防止溢油事故。该条例的出台,对海洋污染的各种 预警监测手段得到重视,其中雷达溢油探测技术就是其一。
5	《IALA Guideline No. 1077 on Maintenance of Aids to Navigation edition 1》	2009 年 12 月	由国际灯塔协会（航道标记协会）颁发的有关助航系统的维护指南。该指南针对专业的助航系统（如 VTS 系统、浮标监测系统等）提出了较为明确的维护要求以及维护内容，并对所承担维护任务的工作人员及单位提出了基础的技术资格要求。该指南目的是确保系统始终保持良好的工作指标。
6	《IALA Recommendation V-145 On IVEF》	2011 年 6 月	由国际灯塔协会（航道标记协会）颁发有关 VTS 系统标准规范的数据接口的定义指南，该指南为各不同系统之间的集成与联网提供了理论基础。

4、行业规模

公司产品及技术服务在海事领域可应用的范围非常广泛，诸如雷达目标探测、航行管理、雷达探测溢油污染、雷达进行海缆监控保护、进行目标避碰等等。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国家海事相关单位，海事单位的需求主要依托于国家一系列的五年规划制定财政预算。

我国幅员辽阔，海域覆盖面广，但我国对海事管理系统的应用却起步较晚，目前仍处于逐步建设过程中，而且多数采用国外先进的海事管理系统。近年来，东海问题、南海问题不断升温，国家对海洋管理逐渐重视。考虑到信息安全等因素，国家海事主管部门开始鼓励和推动国产化 VTS 系统的研发，扶持民族产业。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国家对海域监管需求的进一步提升，预计在“十三五”规划周期内，国家对海事领域的财政预算和财政拨款或将大幅增加。

公司自主研发的海事管理系统中的部分模块（如GPS模拟器软件、管道光纤测温软

件、VHF开窗控制软件、港口管理信息系统软件）在报告期内实现销售并大幅增长，随着海事管理系统国产化的推广，公司所在行业市场前景乐观。

5、行业的进入壁垒

（1）技术及人才壁垒

海事雷达信息系统集成行业是专业性极强的行业，同时要求对海事业务有丰富的经验，导致该行业人才稀缺。由于培训周期长等特点，使得一般性的信息技术服务公司很难在短期内介入该市场。

（2）资金及资源壁垒

海事雷达信息系统研发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与此同时，搭建相应的测试环境也需要专有的海域环境，这就导致没有充足的资金和行业资源积累的公司很难进入该行业。

（3）品牌与企业形象壁垒

全球专业生产海事雷达信息系统的厂商屈指可数。系统需要7*24小时连续工作，用户单位非常在乎产品的可靠性，进而对品牌及企业形象（专业度和服务质量）提出很高的要求，形成又一行业壁垒。

6、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政策风险

海事雷达信息系统集成行业面向海事单位、海上风电场、海上石油平台等客户群体提供专用软件系统，以及相关系统技术服务。如果未来国家对海洋事业政策导向发生变化，缩减海事部门财政预算、财政拨款，则可能导致智能海洋管理行业发展速度放缓，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技术人才流失及技术失密的风险

核心技术是公司赖以生存及发展的基础和关键。公司全部核心技术均系自主研发，并由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掌握。虽然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相对稳定，但核心技术人才的流失及技术的泄露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一定影响。对此，公司一方面与主要技术人员签订保密协议、约定竞业禁止义务，并提供包括物质和发展平台的激励政策以满足其自我实现的需求；另一方面，公司积极申请和维护各项软件著作权，为核心技术提供

法律保障。

7、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公司所处的细分行业为海事雷达信息系统集成行业。行业周期性与国家经济增长存在正向变动关系。主要面向海事单位及下属企业等客户群体，具有沿海的区域性。除北方冬季封航，新软件系统建设相对需要较长的周期外，行业不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

（二）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在国内海事船舶交通管理系统这一行业里始终处于领先的优势。由于技术原因，全国各地海事局所使用的系统均为国外进口，公司从本世纪初就开始介入这个行业，并与Norcontrol、Transas等几个国际厂商都有过紧密的合作，包括市场代理、安装调试、软件定制研发等方面。公司学习了不同系统的技术特点，以确保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公司的品牌及技术服务质量已得到海事部门的高度认可，报告期内，技术服务业务始终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14、2015年度技术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70.44%、43.75%。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GPS模拟器软件、管道光纤测温软件、VHF开窗控制软件、港口管理信息系统等）实现销售。2014、2015年度，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6.04万元、428.68万元，占比从0.93%增长到33.73%。公司服务足迹遍布了全国，包含了天津、山东（青岛、日照）、江苏（南京、南通、镇江、张家港、连云港）、长江海事、福建（厦门、福州、漳州、泉州、莆田、宁德）、广西等数十个雷达站。

船舶交通管理系统属于相对专业的产品，以海事部门为例，其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资质、财务、业绩方面都有要求，其中最严苛的准入条件是近3-5年至少承担过几个类似规模产品的业绩要求。公司经过多年的积累，奠定了目前的市场地位和竞争优势。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技术及人才优势

海事雷达信息系统集成行业是专业性极强的行业，同时要求对海事业务有丰富的经验，导致该行业人才稀缺。由于培训周期长等特点，使得一般性的信息技术服务公司很

难在短期内介入该市场。自成立以来，公司主要业务就是为各大国际VTS供应商提供市场销售、系统安装、调试培训和售后支持服务。通过近十年与这些国际先进厂商的合作以及不同海事用户的沟通，公司积累了丰富的业务经验，进行了大量的技术和人才储备。在进一步加大现有软件功能研发的同时，公司还大力发展该类型软件在其它领域（诸如海上石油平台、海底管道电缆监测、海上风力发电等领域）的应用，具备较强的技术和人才优势。

（2）资金及资源优势

海事雷达信息系统研发需要投入较多的资金，与此同时，搭建相应的测试环境也需要专有的海域环境，这就导致没有充足的资金和行业资源积累的公司很难进入该行业。公司自2004年成立以来就从事海事雷达信息系统集成相关业务，积累了丰富的行业资源，同时股东不断增资，让公司得以持续研发和经营，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资金和资源基础。

3、公司的竞争劣势

船舶交通管理系统的全面国产化，不仅要实现应用软件的国产化，也要实现硬件产品的国产化。而硬件部分的研发投入成本巨大，对私营企业形成巨大的资金压力。因此，公司考虑通过公开市场融资以及与国营企业达成战略合作协议等方式缓解资金压力，研制硬件产品。

七、公司发展规划

未来三年内，公司将以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内部管理、市场拓展为导向，致力于核心技术和软件产品的自主研发，开拓境内外市场，并向市场提供领先、实用的软件系统及专业的技术服务，推动海洋交通安全发展，建设蓝色信息化海洋。

（一）科技创新

从科技创新角度出发，进一步加强公司研发队伍、创新平台的建设，不断提高自主研发水平。逐年加大研发投入，积极申请承接省级和国家级的科技研发项目，与各大海事院校积极合作，迅速提高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力和影响力。进一步优化创新激励机制、促进创新成果转化，鼓励员工积极投身技术创新、营造创新氛围、建立公司创新文化，使科技创新成为公司不断进步的源动力。

（二）人才培养

科技创新离不开一支优秀人才的支撑，因此人才的竞争力也体现了公司的竞争力。公司将继续倡导“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的人才战略，依托公司的平台为员工实现自我价值创造机会，同时推动公司的发展。公司将继续灌输“和谐发展”的团队合作意识，以和谐的团队关系和默契的团队协作创造高水准的团队效率。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高素质人才建设，不断完善员工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构建员工培训和职业生涯发展管理体系，为公司创新和业务发展提供人才保障，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求，实现公司发展目标。

（三）内部管理

公司将继续落实“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客户价值为目标、以客户满意为标准”的经营理念，完善公司的组织架构和管理体系；坚持变革，倡导创新，适时优化调整公司的内部管理体系，适应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

（四）市场拓展

公司将在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继续横向拓展行业其他细分领域，纵向深入行业核心，开拓境内外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

八、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的分析

（一）与客户的长期合作关系带来的技术服务收入可持续性

公司自 2004 年设立之初就与全国各大海事部门等主要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以提供系统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为主，辅助提供一些设备和配件，再到报告期内增加自主研发软件系统的销售，合作关系超过十年，已经与客户建立了充分的信任和合作默契。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设备及配件	286.23	22.52	185.94	28.63
软件系统	428.68	33.73	6.04	0.93
技术服务	556.08	43.75	457.48	70.44
合计	1,270.99	100.00	649.46	10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技术服务业务始终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14、2015 年度技术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44%、43.75%，占比最大。

这种合作关系的可持续性是公司可持续经营的基础。

（二）稳定的研发团队和持续的研发投入带来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立起一支经验丰富的复合型专业队伍。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34 名，其中研究和技术人员共有 27 名，占全部员工人数的 79.41%。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和核心团队稳定，自成立以来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公司近年来一直致力于自主研发海事相关管理系统，并为此持续进行研发投入。2014 年、2015 年，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80.10 万元、163.77 万元，研发投入不断上升，并取得了丰硕的研发成果。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相关软件著作权 13 项，正在申请的发明专利 1 项。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GPS 模拟器软件、管道光纤测温软件、VHF 开窗控制软件、港口管理信息系统等）实现销售。2014、2015 年度，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分别为 6.04 万元、428.68 万元，占比从 0.93%增长到 33.73%，导致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在产品结构上的变化。

软件系统销售的增长预计将会持续，是公司未来收入和利润增长，实现可持续经营的关键因素。

（三）主营业务突出，2015 年收入、利润大幅上升

公司自设立以来一直是集软件开发和系统集成、技术服务、设备及配件销售为一体的高科技企业，面向海上交通安全行业，为海洋局、海事局等提供港口管理信息系统、船舶自动识别系统、船舶交通管理系统等软件的开发和系统集成及后续运营维护等技术服务，也为商业和特种船舶提供通信导航、船用机电、航海类模拟器等系统设备销售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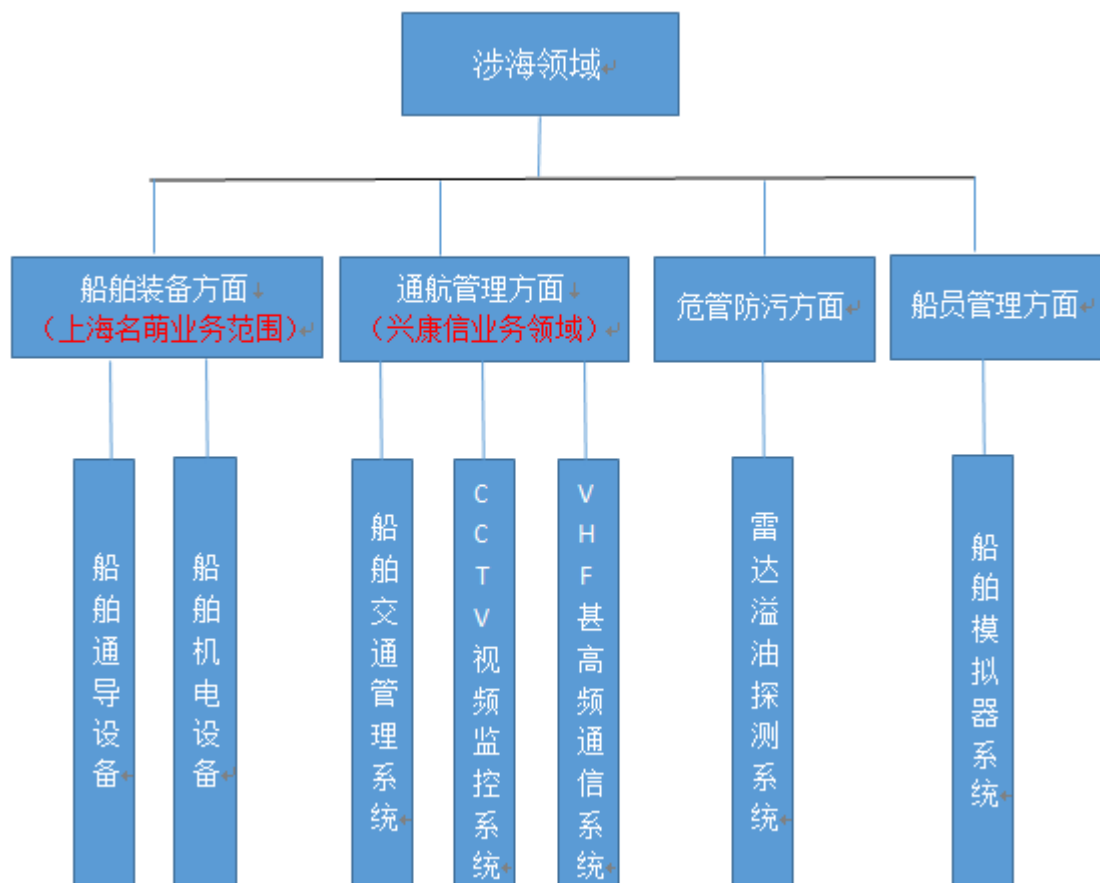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 100.00%，主营业务突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快速上升，2015 年度营业收入较 2014 年度增长了 621.53 万元，增长 95.70%；2015 年度净利润较 2014 年度增长了 144.08 万元，增长了 10 倍。突出的主营业务和持续增长的销售收入，是公司持续经营的重要条件。

（四）收购上海名萌，扩张产业链，增强核心竞争力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兴康信完成对上海名萌的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未来将上海名萌纳入合并报表后，公司收入、利润规模将大幅增加，从而增强公司整体实力。

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12 月，是集船舶通信导航设备、船舶机电设备和航海类模拟器代理及集成服务为一体的专业化公司，多年来致力于引进世界一流的船舶通导设备和船舶机电设备，主要为航运船舶和国家海洋公务船提供全船综合配套方案，并提供相应工程施工和技术服务。

而兴康信自 2004 年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港口的海事交通管理系统的运营维护技术服务和个性化海事管理系统的定制，销售 GPS 模拟器软件、管道光纤测温软件、VHF 开窗控制软件、港口管理信息系统等自主研发软件，对船舶通导设备行业尚未涉猎，收购上海名萌，让公司快速进入船舶系统设备这个细分行业，增强公司在整个海事管理体系的影响力，从而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壮大公司持续经营的实力。



注：兴康信与上海名萌业务关系图

（五）公司待履行合同较多，收入和利润增长可期

公司签订的业务合同虽然金额较小，但是都是持续性的，不存在签订某份大合同但后续不能持续签订类似合同的情况。

截至 2015 年 2 月末，公司正在履行及待履行的合同中，未确认收入的合同金额达到 2,423.57 万元，后续收入及利润的持续增长可期。

（六）积极拓展境内外市场，实现境内外销售

2015 年度，公司努力开拓境内外市场，并成功实现了境外销售，境外销售占比从 2014 年度的 0%增长至 22.07%，导致境内外收入结构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把市场拓展作为未来几年公司发展规划的四大战略之一，将继续拓展境内外市场，降低对大客户的依赖，增强公司可持续经营能力。

（七）政策导向的支持迎来发展契机

兴康信的主要客户为海洋局、海事局等国家事业单位。我国幅员辽阔，海域覆盖面广，但我国对海事管理系统的应用却起步较晚，目前仍处于逐步建设过程中，而且多数采用国外先进的海事管理系统。近年来，东海问题、南海问题不断升温，国家对海洋管理逐渐重视。考虑到信息安全等因素，国家海事主管部门开始鼓励和推动国产化 VTS 系统的研发，扶持民族产业。随着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国家对海域监管需求的进一步提升，在“十三五”规划周期内，预计海事领域将迎来站点建设和系统更新的需求旺盛期。公司也会在这种契机中寻求快速发展，实现持续经营。

综上所述，公司具备可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机制的建立健全及运作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已逐步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董事会秘书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治理机制。

公司还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内部管理制度，为公司法人治理的规范化运行提供了进一步的制度保证。公司建立健全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事务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合法合规，《公司章程》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的要求，并约定了纠纷解决机制。公司还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具体内容作出规定。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能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及各自的议事规则独立有效运作。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共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会议、四次董事会会议和一次监事会会议。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职工代表监事通过参加监事会会议，行使其监督公司经营及监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三会决议内容完整，要件齐备，会议决议均能够正常签署，三会决议均能够得到执行。

股份公司成立至今时间较短，虽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在实际运作中仍需要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强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及执行情况的讨论和评估

公司已在章程中明确规定了股东有权查阅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等，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股东

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

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公司经营的各个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综上，公司董事会从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及与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等方面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了充分讨论，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关制度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董事会讨论后认为，公司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发布通知并按期召开三会，会议文件完整，会议记录中时间、地点、出席人数等要件齐备，会议文件已归档保存，会议记录正常签署；在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任期届满前，公司将及时组织换届选举工作；公司能有效执行关联交易表决回避制度；公司监事会严格依法履行监督职责；公司不存在未能执行相关会议决议的情况，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

今后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不断强化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和监督检查，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及未决诉讼、仲裁事项。

四、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与管理，自主、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和机构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体情况如下：

（一）业务的分开情况

公司是港口管理信息系统、智慧海上风电监控系统、雷达溢油探测系统的提供商和集成商。面向海事单位、海上风电场、海上石油平台等客户群体提供专用软件产品的开发和系统集成，以及相关系统技术服务。

公司在业务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系统，独立开展业务。公司重要业务职能完全由公司承担，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采购、销售渠道。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灿斌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

（二）资产的分开情况

公司系由兴康信有限按照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具有开展经营活动所需的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资产产权界定清晰，公司对公司资产具有完整的控制支配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资产不存在以任何形式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三）人员的分开情况

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及相应的社会保障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开，公司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规定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职权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公司按照《公司法》有关规定建立了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的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公司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四）财务的分开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已按《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并建立健全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独立在银行开立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办理了独立的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公司财务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五）机构的分开情况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相互制衡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根据自身业务经营管理的需要，设置了职能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各组织机构的设置、运行和管理完全独立，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机构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

五、同业竞争

（一）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陈灿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其除投资、经营公司外，不存在其他投资或控股的公司，故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了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今后可能出现与公司同业竞争的情形，陈灿斌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本人确认，目前未从事或参与与兴康信科技构成同业竞争的行为；

2、本人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兴康信科技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兴康信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兴康信科技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持股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公司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持股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1、公司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其中公司下列重大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5）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6) 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净资产的 50%;

(7)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另外,公司《融资与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

(1) 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2) 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3)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4) 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5) 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公司对外担保的单项担保金额及累计余额未达到前款所述标准的,须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的董事审议同意并做出决议方可实施。

2、《公司章程》对防止公司资金占用措施做出规定:

第三十七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和公司其他股东负有诚信义务。控股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得利用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资金占用、借款担保等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得利用其控制地位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其他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参照本条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规定承担责任。

七、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股情况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任职情况	直接持股数量（股）	合计持股比例（%）
陈灿斌	董事长	7,020,000	54.84
牛建军	董事、总经理	3,600,000	28.13
廖代翔	董事	600,000	4.69
周武西	监事	540,000	4.22
仙清光	董事	240,000	1.88
刘用光	董事	-	-
张志昌	监事	-	-
施鹏飞	监事	-	-
魏有凤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
合计		12,000,000	93.76

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不清的情况。

2、公司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锁定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二、本次挂牌情况”之“（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之“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协议、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已与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对涉及的保密事项、保密期限、保密范围、竞业禁止、违约救济等进行了明确的约定。除此之外未签订其他协议和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	兼职公司名称	兼职职务	与公司关系
牛建军	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名萌	执行董事、经理	全资子公司
周武西	监事	上海名萌	监事	全资子公司
魏有凤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上海名萌	财务经理	全资子公司

除上述兼职情况以外，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在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担任职务的情形。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公司以外的企业投资的情况。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的变动情况

2015年10月11日，经公司首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成员。股东大会选举陈灿斌、牛建军、仙清光、刘用光、廖代翔为董事；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的周武西、张志昌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施鹏飞担任。

2015年10月11日，公司董事会聘任牛建军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魏有凤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表：

任职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2013年1月-2015年9月	2015年10月至今
董事	牛建军	陈灿斌、牛建军、廖代翔、仙清光、刘用光
监事	陈灿斌	周武西、张志昌、施鹏飞

高级 管理 人员	总经理	牛建军	牛建军
	财务总监	魏有凤	魏有凤
	董事会秘书	-	魏有凤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管理架构较为简单，公司未设立董事会，仅有一名执行董事；未设立监事会，仅有一名监事。股份公司成立后，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并完善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组成，设置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及财务总监职务。

上述变化系由于公司管理架构的完善，且主要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长期在公司任职，该调整有利于公司治理结构的优化，未对公司的决策、经营管理产生不利影响。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22,411.28	1,131,054.10
应收账款	2,669,788.38	2,085,816.08
预付款项	1,273,591.81	799,747.20
其他应收款	500,727.29	1,413,624.32
存货	3,065,910.20	340,841.03
其他流动资产	392,397.81	2,640.00
流动资产合计	17,824,826.77	5,773,722.73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670,093.78	200,964.48
无形资产	2,072,306.51	383,940.83
商誉	332,054.70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694.96	178,479.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59,149.95	763,385.18
资产总计	21,183,976.72	6,537,107.91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724,046.45	731,963.65
预收款项	1,237,890.16	4,003,724.40
应付职工薪酬	406,450.00	-
应交税费	500,261.45	353,348.08
其他应付款	78,357.89	1,994,772.25
流动负债合计	5,947,005.95	7,083,808.38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947,005.95	7,083,808.38
股东权益：		
股本	12,8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1,848,801.98	-
盈余公积	58,816.88	-
未分配利润	529,351.91	-1,546,700.4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5,236,970.77	-546,700.47
股东权益合计	15,236,970.77	-546,700.4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1,183,976.72	6,537,107.91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709,909.22	6,494,605.81
减：营业成本	7,390,238.37	4,352,981.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268.84	48,789.82
销售费用	393,347.34	92,203.57
管理费用	2,870,535.61	1,399,275.54
财务费用	-4,919.21	-40,120.20
资产减值损失	-123,603.22	445,246.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46,041.49	196,229.04
加：营业外收入	230.50	-
减：营业外支出	10,331.63	18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5,940.36	196,049.04
减：所得税费用	552,269.12	53,178.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3,671.24	142,870.9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	1,583,671.24	142,870.97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3,671.24	142,870.97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32,761.37	6,377,000.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7,275.00	489,51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0,036.37	6,866,51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64,112.69	2,439,762.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4,219.46	1,021,21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5,955.69	209,763.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6,155.24	2,562,50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0,443.08	6,233,24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406.71	633,27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35,291.03	569,874.4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93,726.33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9,017.36	569,87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017.36	-569,874.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1.25	-29.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91,357.18	63,36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1,054.10	1,067,68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22,411.28	1,131,054.10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①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1,546,700.47	-546,70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	-	-	-	-1,546,700.47	-546,700.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00,000.00	1,848,801.98	-	-	58,816.88	2,076,052.38	15,783,671.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583,671.24	1,583,671.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00,000.00	2,400,000.00	-	-	-	-	14,2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800,000.00	2,400,000.00	-	-	-	-	14,2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58,816.88	-58,816.8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8,816.88	-58,816.88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六）其他	-	-551,198.02	-	-	-	551,198.02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	1,848,801.98	-	-	58,816.88	529,351.91	15,236,970.77

②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1,689,571.44	-689,571.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1,689,571.44	-689,571.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42,870.97	142,870.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42,870.97	142,870.97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1,546,700.47	-546,700.47

2、母公司财务报表

(1)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416,137.61	1,131,054.10
应收账款	2,127,140.01	2,085,816.08
预付款项	917,431.81	799,747.20
其他应收款	440,727.29	1,413,624.32
存货	3,065,910.20	340,841.03
其他流动资产	392,397.81	2,64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359,744.73	5,773,722.73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3,800,000.00	-
固定资产	583,755.88	200,964.48
无形资产	670,722.48	383,940.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7,579.06	178,479.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5,202,057.42	763,385.18
资产总计	20,561,802.15	6,537,107.91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222,646.45	731,963.65
预收款项	1,237,890.16	4,003,724.40
应付职工薪酬	406,450.00	-
应交税费	379,486.88	353,348.08
其他应付款	78,357.89	1,994,772.25
流动负债合计	5,324,831.38	7,083,808.38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5,324,831.38	7,083,808.38
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800,000.00	1,000,000.00
资本公积	1,848,801.98	-
盈余公积	58,816.88	-
未分配利润	529,351.91	-1,546,700.47
股东权益合计	15,236,970.77	-546,700.47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0,561,802.15	6,537,107.91

(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709,909.22	6,494,605.81
减：营业成本	7,390,238.37	4,352,981.77
营业税金及附加	38,268.84	48,789.82
销售费用	393,347.34	92,203.57
管理费用	2,870,535.61	1,399,275.54
财务费用	-4,919.21	-40,120.20
资产减值损失	-123,603.22	445,246.2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46,041.49	196,229.04
加：营业外收入	230.50	-
减：营业外支出	10,331.63	18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048.54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135,940.36	196,049.04
减：所得税费用	552,269.12	53,178.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3,671.24	142,870.9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利润	1,583,671.24	142,870.97
少数股东损益	-	-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83,671.24	142,870.97

(3)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32,761.37	6,377,000.55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7,275.00	489,518.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0,036.37	6,866,518.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64,112.69	2,439,762.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4,219.46	1,021,216.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5,955.69	209,763.9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6,155.24	2,562,504.2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0,443.08	6,233,24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406.71	633,272.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35,291.03	569,874.42
投资支付的现金	3,8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5,291.03	569,874.4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35,291.03	-569,874.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00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0,000.00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1.25	-29.4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85,083.51	63,368.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1,054.10	1,067,685.7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416,137.61	1,131,054.10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①2015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1,546,700.47	-546,700.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初余额	1,000,000.00	-	-	-	-	-1,546,700.47	-546,700.4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800,000.00	1,848,801.98	-	-	58,816.88	2,076,052.38	15,783,671.2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583,671.24	1,583,671.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800,000.00	2,400,000.00	-	-	-	-	14,200,000.00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1,800,000.00	2,400,000.00	-	-	-	-	14,200,000.00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58,816.88	-58,816.88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8,816.88	-58,816.88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六）其他	-	-551,198.02	-	-	-	551,198.02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2,800,000.00	1,848,801.98	-	-	58,816.88	529,351.91	15,236,970.77

②2014 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0	-	-	-	-	-1,689,571.44	-689,571.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其他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10,000,000.00	-	-	-	-	-1,689,571.44	-689,571.4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142,870.97	142,870.9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142,870.97	142,870.9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	-	-	-	-	-
3. 其他	-	-	-	-	-	-	-

项目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专项储 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3. 其他	-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 其他	-	-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2. 本期使用（以负号填列）	-	-	-	-	-	-	-
(六) 其他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000,000.00	-	-	-	-	-1,546,700.47	-546,700.47

二、审计意见类型、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及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审计意见类型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 年度、201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计，出具了瑞华审字(2016)第 94010004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参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三）报告期内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2015 年 12 月 28 日，兴康信完成对上海名萌的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并且完成工商变更。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十七条、第二十二条、第二十七条规定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期末数纳入上海名萌的财务数据，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2014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报告期内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均没有将上海名萌的财务数据纳入。

2015 年 11 月 25 日，兴康信成立青岛分公司，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将青岛分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数据纳入合并报表。

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5 年度、201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

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本节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节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二）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节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二）长期股权投资”或本节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九）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

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

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1）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2）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4）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组合	除保证金组合和单项金额重大并已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外，其余应收款项划分为账龄组合
保证金组合	押金、备用金等具有保证金性质的款项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保证金组合	一般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下同）	5	5
1-2年	10	10
2-3年	30	30
3-4年	50	50
4-5年	70	70
5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库存商品、包装物、备品备件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九）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

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时，将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

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1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2	19.6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十五）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产量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节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十七）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八）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九）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以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及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收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 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

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

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

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

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二十五）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按17%的税率、应税服务收入按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2、税收优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税收优惠的情况。

四、报告期内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及简要分析

（一）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参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八、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要分析

1、盈利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盈利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净利润（万元）	158.37	14.29
毛利率（%）	41.85	32.98
净资产收益率（%）	26.86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14

（1）报告期内，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为 158.37 万元、14.29 万元；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为 26.86%；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24 和 0.14。

公司销售以技术服务为主，2015 年度增加自主软件研发投入，导致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增长。2015 年度、2014 年度净利润分别系 158.37 万元、14.29 万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净利润增长 144.08 万元，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毛利率分别系 41.85%，32.98%，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毛利率增长了 8.88%。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公司软件系统销售取得快速发展，2015 年度软件系统销售业务毛利率 58.32%、毛利 250.01 万元，占 2015 年度整体毛利的 47.00%。

公司 2015 年度净资产收益率 26.86%，2014 年净资产为负，主要原因是：2014 年初公司未分配利润系-148.01 万元、实收资本系 100.00 万元，从公司设立至 2013 年底，公司业务量较小，缺乏成本费用管理能力，造成营业收入不能覆盖成本费用、导致亏损；2014、2015 年度公司加强成本费用控制，另外实现软件系统销售增长，综合毛利率提高，2014、2015 年度的综合毛利率分别系 32.98%、41.85%；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均实现盈利，净利润分别系 14.29 万元、158.37 万元，扭亏为盈；公司 2015 年度增加

实收资本 1,180.00 万元，优化了公司的资本结构，2015 年末公司的资本负债率下降至 25.90%，偿债风险较低。

(2) 报告期内，公司的毛利率分析参见本节“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一)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之“2、毛利率分析”。

2、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	25.90	108.36
流动比率 (倍)	3.00	0.82
速动比率 (倍)	2.48	0.77

从长期偿债能力来看，2015、2014 年末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5.90%，108.36%，2015 年末资产负债率降低，偿债能力增强；公司负债全部为经营性流动负债，其中预收账款、应付账款为主要占比项目。2014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较高主要原因系：2014 年末未分配利润系-154.67 万元，实收资本系 100.00 万元，造成公司资不抵债，2015 年度公司实收资本系 1,180.00 万元，降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至 25.90%，优化了公司资本结构，降低了公司偿债风险。

从短期偿债能力来看，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末、2014 年末流动比率分别为 3.00、0.82，速动比率分别为 2.48、0.77。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来看，2014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显著高于同行业公司，主要由于公司还处于拓展业务阶段，缺乏成本控制理念，以前年度累计亏损较大，实收资本金仅 100.00 万元，致公司资不抵债。2015 年度公司资产负债率位列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原因系公司在 2015 年度增资扩股，使得公司实收资本增加 1,180.00 万元，从而极大增强了公司偿债能力。

3、营运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营运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4.16	3.21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 (天)	86.35	112.18

存货周转率（次）	4.34	3.15
存货周转天数（天）	82.96	114.29

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系 4.16、3.21，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次数提升了 0.95，回款效率提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在 2015 年加强了应收账款管理，对于软件系统销售业务等一次性交易业务的回款进行了及时催收，从而使得该业务的回款效率提升较快；另外，2015 年 12 月份公司全资收购了上海名萌，期末资产负债表科目并表，而利润表并未包含上海名萌的收入；致使在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95.70%的情况下，公司 2015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4 年末增加 151.32 万元，增幅为 65.92%。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公司存货周转次数分别 4.34、3.15。公司存货周转率呈现稳定上升的趋势，公司存货周转效率提高。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幅为 95.70%，公司业务规模增长较快，而 2015 年度软件系统销售业务取得较好的拓展，该类型业务基本不需要存货，直接提升了公司整体的周转效率。

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来看，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与高于同行业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客户群体大多为大型企业、国家各省市海事局等单位，该类型单位回款效率相对较高，从而使得公司整体的应收款效率高于同行业其他公司。存货周转率大幅高于同行业公司，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中占比较高的设备和配件销售及软件系统销售业务性质较为简单，交易周期较短，使得存货周转较快。

4、获取现金流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4	63.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0	-56.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00	-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2.24	113.11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	---------	---------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3.28	637.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4.73	48.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8.00	686.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56.41	243.9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42	102.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9.60	20.9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7.62	256.2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04	62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4	63.33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是公司获取现金流能力的最主要影响因素，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分别为 1,103.28 万元和 637.70 万元。其中 2015 年度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4 年增加 73.01%，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公司销售形势发展较好，销售收入增幅达 95.70%所致。

报告期内，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最主要的经营活动现金流出项目，公司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两者合计分别为 1,214.03 万元和 500.23 万元，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两者合计增加了 713.80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在 2015 年度内清偿了股东陈灿斌的资金拆借往来款及销售增长导致的采购增长所致。

公司 2015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 2014 年下降 211.37 万元，主要原因是：①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15 年比 2014 年增加 110.30 万元，主要原因是随着公司业务发展以及“新三板”申报工作启动，公司各岗位人员增加较多，相关职工薪酬支出也相应增加。②支付的各项税费 2015 年比 2014 年增加 68.63 万元，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和利润增加后相关税费支出也相应增加。③公司 2015 年、2014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和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之间差额分别为 346.87 万元、393.72 万元；2015 年、2014 年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之间差异分别为-192.89 万元、-207.30 万元。上述两项年度间变动幅度相对较小。

2015 年度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为负，主要原因系：①公司本年度内归还股东资金拆借款 183 万元；②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与北京视酷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 VHF 及技术服务的重大合同，合同总计金额 898.40 万元，直接导致本期采购付款同比上期增长 254.32%。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勾稽关系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15 年	2014 年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83,671.24	142,870.97
加：资产减值准备	-123,603.22	445,246.2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5,649.07	50,522.43
无形资产摊销	42,235.37	13,239.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048.5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81.25	29.4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900.81	-57,754.1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5,069.17	2,082,138.7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46,518.90	-975,959.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758,977.00	-1,067,061.0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0,406.71	633,272.26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补充资料	2015 年	2014 年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8,416,137.61	1,131,054.1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131,054.10	1,067,685.70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85,083.51	63,368.40

公司 2015 年净利润为 158.3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148.04 万元，二者差异 306.41 万元，主要系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与北京视酷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金额为 898.40 万元的合同，为执行此合同，存货采购增加，期末存货余额较大，存货增加调减 272.51 万元。

公司 2014 年净利润为 14.29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33 万元，二者差异 49.04 万元，主要系①本年按照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44.52 万元调增 44.52 万元。②本年存货采购金额较小，存货结转成本后存货期末余额较小，存货减少调增 208.21 万元。③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导致调减 97.60 万元，主要系收入规模扩大，相应对客户的应收款项增加所致。④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导致调减 106.71 万元，主要系公司归还股东拆入款所致。

总体而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良好，虽然 2015 年度经营性现金流为负，但与公司业务开展的实际情况相符。公司业务能够产生基本的现金流以维持公司的正常运作。

(2)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3.53	56.9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29.37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2.90	56.9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90	-56.99

2015 年度和 2014 年度，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92.90 万元和 -56.99 万元，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和收购上海名萌 100%股权所致。

(3)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2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0.00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20.00	-

2014 年度无相关筹资活动发生。2015 年度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20.00 万元来源于公司股东以现金增资。

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及毛利率的主要构成、变化趋势及原因

1、营业收入构成

(1) 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270.99	100.00	649.4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	-	-	-
合计	1,270.99	100.00	649.46	100.00

目前，公司主要业务立足于为海事及海洋管理部门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服务、软件系统和设备及配件销售。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实现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1,270.99 万元、649.46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均为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设备及配件	286.23	22.52	185.94	28.63
软件系统	428.68	33.73	6.04	0.93
技术服务	556.08	43.75	457.48	70.44
合计	1,270.99	100.00	649.46	10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技术服务业务始终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14、2015 年度技术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44%、43.75%，占比最大。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按产品分类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增长额	比例
设备及配件	100.29	16.14
软件系统	422.64	68.00
技术服务	98.60	15.86
合计	621.53	100.00

由上表可以看出，公司 2015 年度收入增长 621.53 万元，其中：

①设备及配件销售收入增长 100.29 万元，占增长总额比例为 16.14%，原因系公司正常业务开拓实现增长；

②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增长 422.64 万元，占增长总额比例为 68.00%，原因系：公司过去几年一直致力于自主研发海事相关管理系统，研发费用连年增长，2014 年、2015 年，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 80.10 万元、163.77 万元，2015 年度，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GPS 模拟器软件、管道光纤测温软件、VHF 开窗控制软件、港口管理信息系统等）实现销售，导致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

③技术服务收入增长 98.60 万元，占增长总额比例为 15.86%，原因系公司正常业务开拓实现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增长主要是因为产品结构转型，自主研发的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所致，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收入增长具有合理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内收入	990.52	77.93	649.46	100.00
国外收入	280.47	22.07	-	-
合计	1,270.99	100.00	649.46	100.00

从区域看，2015 年度，公司努力开拓境内外市场，并成功实现了境外销售，境外销售占比从 2014 年度的 0%增长至 22.07%，导致境内外收入结构发生重大变化；但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仍主要来源于境内销售，2015 年度、2014 年度境内销售占比分别系 77.93%、100.00%。

（2）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确认

①一般原则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二十）收入”。

②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A、设备及配件销售

公司设备及配件销售主要为采购设备及配件销售给海事部门以防设备故障后更换之需、给海事学校作为教学之用。客户与公司签订购买合同，公司依照合同采购产品后送达客户。公司在设备销售后确认收入。

B、软件系统销售

公司自主研发海事软件系统，主要包括船舶交通服务（管理）系统，智能化海事管理系统，港口管理信息系统，雷达目标跟踪处理系统和 AIS 显示及监控系统。由销售部与海事监管相关部门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在签约后安排软件安装及调试，在测试成功后确认收入。

C、技术服务

公司技术服务对象主要为政府海事管理部门管辖的雷达站。一般情况下，公司与客户签订一年期合同，由公司技术人员对雷达站设备及运转情况进行定期巡检和升级。公司按照合同金额在合同期内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完工进度按已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比例确定。实际执行中，公司认为提供服务的劳务成本是按月均衡发生的，主要为技术服务人员的薪酬，因此在合同期限内分期（按月）确认收入。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毛利率及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类别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设备及配件	286.23	238.98	16.51
软件系统	428.68	178.67	58.32
技术服务	556.08	321.37	42.21
合计	1,270.99	739.02	41.85

产品类别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设备及配件	185.94	152.42	18.03
软件系统	6.04	4.27	29.22
技术服务	457.48	278.61	39.10
合计	649.46	435.30	32.98

公司业务主要由设备及配件销售，软件系统销售和技术服务组成。其中技术服务业务始终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14、2015 年度技术服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44%、43.75%，占比最大。软件系统销售业务是公司新增主营业务收入来源，2014、2015 年度，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占比从 0.93%增长到 33.73%，导致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在产品结构及毛利上的变化。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系 41.85%、32.98%，2015 年度较 2014 年度毛利率增长了 8.88%。

公司毛利率水平较高，主要原因系技术服务成本相对较低，主要为技术人员巡检雷达站的工资及差旅成本；另外软件系统销售毛利增加，主要原因系整个软件集成系统的销售，除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外，还需采购配套的硬件设备进行系统集成，故毛利率水平较低。2015 年度，公司自主研发的软件实现外销，配套的硬件设备由国外客户自行购买，软件相关研发费用由于不能清楚地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出于谨慎性考虑已在发生当期予以费用化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导致销售收入实现

时无对应成本可结转，故毛利率较高，导致 2015 年度软件系统销售毛利率增加。

公司毛利率水平由 2014 年的 32.98% 提高到 2015 年的 41.85%，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销售以技术服务为主，2015 年公司加大自主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市场，毛利率高的自主研发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从而提升了整体毛利率。

从行业平均毛利率看，公司与可比公司毛利率水平不存在较大差异，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公司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公司	41.85	32.98
兆尹科技	38.14	34.22
丽明科技	25.59	37.06

注：以上同行业数据出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公开披露信息。

从上表看，公司毛利率水平 2014 年度略低于同行业公司，但 2015 年度显著高于同行业公司，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改变，毛利率较高的自主研发的配套软件（PMIS）在 2015 年度被海事部门认可和推广使用，销售收入占比提高，导致公司整体毛利率提升所致。

从地区结构上看，公司境内外收入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销售	990.52	674.35	31.92%
境外销售	280.47	64.67	76.94%
合计	1,270.99	739.02	41.85%

单位：万元，%

项目	2014 年度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境内销售	649.46	435.30	32.97
境外销售	-	-	-
合计	649.46	435.30	32.97

由上表可见，公司报告期内境内销售毛利率大致相当，境外销售毛利率高于境内销售毛利率，对境外销售业务毛利率分产品列示分析如下：

项目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成本（万元）	毛利率
技术服务收入	134.34	64.67	51.86%
软件系统销售收入	146.13	-	100.00%
合计	280.47	64.67	76.94%

外销技术服务系公司接受国外客户委托，为国外客户在国内的建设项目提供配套技术服务，这种业务具有一定的特殊性，对技术要求较高，且需得到国外客户认可，门槛相对较高，毛利率较高；而内销技术服务主要是接受国内各地海事部门委托提供巡检、维护等技术服务，技术要求相对较低，毛利率较低。因此，外销技术服务毛利率相对内销技术服务较高。

外销软件销售收入系销售自主研发的 PMIS 等软件，其相关研发费用由于不能清楚地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出于谨慎性考虑已在发生当期予以费用化计入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导致销售收入实现时无对应成本可结转，故毛利率为 100%；内销软件系统销售收入系整个软件集成系统的销售，除自主研发的软件产品外，还需采购配套的硬件设备进行系统集成，故毛利率水平较低。”

3、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4 年度至 2015 年度期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214.16 万元、531.97 万元，各期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及利润情况如下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变动率	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1,270.99	95.70	649.46
主营业务成本	739.02	69.77	435.30
主营业务毛利	531.97	148.39	214.16
营业利润	214.60	993.64	19.62
利润总额	213.59	989.49	19.60
净利润	158.37	1,008.46	14.29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了 95.70%，成本增长 69.77%，毛利率增长了 148%，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销售以技术服务为主，2015 年公司加大自主研发投入，积极开拓市场，毛利率高的自主研发软件系统销售收入大幅增长，从而提升了整体毛利率。2015

年度软件系统销售业务毛利率 58.32%、毛利 250.01 万元，占 2015 年度整体毛利的 47.00%。

（二）主要费用分析

1、主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费用以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	39.33	9.22
管理费用	287.05	139.93
财务费用	-0.49	-4.01
期间费用合计	325.90	145.14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3.09	1.42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2.59	21.55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0.04	-0.63
三项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25.64	22.35

总体上看，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分别为 25.64%、22.35%。2015 年度期间费用为 325.9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5.64%，较 2014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增长了 3.29%，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公司引进了技术与研发人员，且公司职员工资上涨，致 201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增加；另外，2015 年度公司管理层强化销售职能，调整公司人员结构，将部分优秀管理行政员工培训转型为销售人员，大力开拓境内外市场，导致销售部门工资等薪酬相对增加较多，2015 年销售费用合计 37.67 万元，较 2014 年增加 30.11 万元，增幅 326.61%。

2、期间费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39.33	326.61	9.22
管理费用	287.05	105.14	139.93
财务费用	-0.49	-	-4.01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合计	325.90	124.55	145.14

(1) 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4.66	2.00
保险费	0.20	3.41
运费	1.10	3.81
投标费	0.83	-
差旅费	12.49	-
通讯费	0.05	-
合计	39.33	9.22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维持在较低水平。2015 年度、2014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分别系 39.33 万元、9.22 万元，2015 年度较上年增加了 30.11 万元，增幅 326.61%，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公司管理层强化销售职能，调整公司人员结构，将部分优秀管理行政员工培训转型为销售人员，大力开拓境内外市场，导致销售部门工资等薪酬相对增加较多，职工薪酬增加 22.66 万元。另外，2015 年度公司相继获得了北京视酷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同金额 898.40 万元)和 SAAB Technologies(Hong K0ng)Limited(合同金额 34.99 万美元)等重大合同，销售人员差旅费增加 12.49 万元。

(2) 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职工薪酬	21.86	15.59
招待费	13.54	4.12
交通差旅费	5.83	8.31
办公费	4.91	5.27
汽车费	11.12	3.70
折旧费	5.34	2.07

中介服务费	35.13	0.80
房租及物业水电费	10.72	7.85
研发费	163.77	80.10
广告宣传费	7.26	-
其他费用	7.56	12.12
合计	287.05	139.93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管理人员职工薪酬、中介服务费、研发费用等。2015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为 287.05 万元，较 2014 年度的 139.93 万元增加了 147.13 万元，增幅为 105.14%，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公司加大软件系统的自主研发力度，并对原有的软件系统进行了更新式改进，2015 年度新研发项目包括智能化海事管理系统 V1.0，管道光纤测温检测软件 V1.0，海缆载流量检测人间 V1.0，致年度研发费用上升较多。研发费用本期累计发生 163.77 万元，较 2014 年度增加 83.67 万元。管理费用中的其他费用为保险费及各项杂费。

(3) 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利息支出	-	-
减：利息收入	1.48	0.11
汇兑损失	-	-
减：汇兑收益	0.14	4.48
手续费及其他	1.12	0.58
合计	-0.49	-4.01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持续为负。公司利息收入为银行账户利息结存。汇兑收益为对外销售及购买材料所发生的结汇损益。

2014 年度、2015 年度，公司的汇兑损益分别系 4.48 万元、0.14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系 0.69%、0.01%。报告期内，公司的汇兑损益对公司经营影响较小。

由于公司报告期内外销收入金额相对较小，针对汇率波动，公司尚未采取应对措施，随着对外销售的增加，公司会逐步完善汇率波动管理措施。

（三）报告期内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四）资产减值损失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损失	-12.36	44.52
合计	-12.36	44.52

报告期内，2015 年度、2014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分别为-12.36 万元，44.52 万元，公司按照计提政策计提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五）营业外收入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其他	0.02	-
合计	0.02	-

2015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 0.02 万元，为公司购买税控机产生的减免税款。

（六）营业外支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滞纳金	0.13	0.02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90	-
合计	1.03	0.02

2014 年度及 2015 年度，公司计入营业外支出分别为 0.02 万元和 1.03 万元。滞纳金系房屋租金滞纳金。公司营业外支出中不存在违法、违规而产生的罚款支出。

（七）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0.9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0.11	0.02

所得税影响额	-0.22	-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0.79	0.02

公司 2015 年度、2014 年度归属于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分别为 0.79 万元、0.02 万元。

（八）主要税收政策及适用的税率情况

1、公司执行的主要税收政策及适用税率

公司适用的税种、税率符合国家相关税收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按应税收入按 17%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营改增项目按 6%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	17、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纳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额的 7% 计缴	7
教育附加	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	3
地方教育附件	按应纳流转税额的 2% 计缴教育费附加	2
企业所得税	公司按 25% 所得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25

2、公司适用的税收优惠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税收优惠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为出口自主开发的软件和为境外客户提供技术服务，没有相关增值税进项税，故不符合出口退税的条件，未对公司业绩构成影响。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

1、资产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782.48	84.14	577.37	88.32
非流动资产	335.91	15.86	76.34	11.68
资产总额	2,118.40	100.00	653.7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主要以流动资产为主，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比分别为 84.14%，88.32%。2015 年末，公司总资产规模较上期末增长 1,464.69 万元，增幅 224.06%，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度公司股东增加实收资本 1,180.00 万元及将上海名萌期末资产负债合并报表所致。

2、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货币资金	992.24	55.67	113.11	19.59
应收账款	266.98	14.98	208.58	36.13
预付款项	127.36	7.15	79.97	13.85
其他应收款	50.07	2.81	141.36	24.48
存货	306.59	17.20	34.08	5.90
其他流动资产	39.24	2.20	0.26	0.05
流动资产合计	1,782.48	100.00	577.3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预付账款、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构成。

(1) 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库存现金	1.29	0.13	0.27	0.24
银行存款	990.95	99.87	112.84	99.76
合计	992.24	100.00	113.11	100.00

2015 年末公司银行存款余额增长较快，主要由于 2015 年度公司增资扩股，收到股东新增实收资本 1,180.00 万元。

(2) 应收账款

①应收账款按类别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301.46	79.15	34.49	11.44
保证金组合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9.39	20.85	79.39	100.00
合计	380.86	100.00	113.88	29.90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229.54	100.00	20.96	9.13
保证金组合	-	-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29.54	100.00	20.96	9.1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015 年末，海南科技职业学院应收账款余额总计 79.39 万元，其中账龄 2-3 年的应收账款 56.90 万元，账龄 3-4 年的应收账款 22.49 万元。由于海南科技职业学院经营出现困难，公司对此非重大金额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②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18.25	10.91	129.95	6.50
1 至 2 年	6.95	0.70	77.10	7.71
2 至 3 年	76.26	22.88	22.49	6.75
合计	301.46	34.49	229.54	20.96

③公司应收账款周转情况

项目名称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公司周转率（次）	4.16	3.21

周转天数（天）	86.35	112.18
---------	-------	--------

注：应收账款周转率=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应收账款周转天数=360/应收账款周转率

该部分分析详见本节“（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要分析”之“3、营运能力分析”。

④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5年 12月31日	SAAB Technologies (Hong Kong) Limited	非关联方	146.59	7.33	38.49
	海南科技职业学院	非关联方	79.39	79.39	20.85
	北京丰乐海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10	20.43	17.88
	浙江欧华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60	2.48	13.02
	中华人民共和国泉州海事局	非关联方	9.43	0.47	2.48
	合计		353.11	110.10	92.72
2014年 12月31日	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93.00	4.65	42.15
	北京丰乐海洋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8.10	6.81	30.86
	海南科技职业学院	非关联方	29.10	7.41	13.19
	长江海事局	非关联方	26.85	1.34	12.17
	天津海事局	非关联方	3.60	0.18	1.63
	合计		220.65	20.39	100.00

201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欠款金额分别为146.59万元、79.39万元、68.10万元、49.60万元和9.43万元，分别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的38.49%、20.85%、17.88%、13.02%和2.48%。

2015年末，SAAB公司应收账款余额146.59万元，与其销售收入146.13万元之间的差异系期末外汇折算所致。

截至2015年末，海南科技职业学院应收账款余额总计79.39万元。由于海南科技职业学院经营出现困难，公司对此非重大金额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款项情况参见本节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⑤应收账款余额的合理性

A、客户对象

公司主要客户为沿海海事局及下属公司等单位，隶属于政府部门，资信良好，且通过长期合作建立了稳定的业务关系，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性较大；公司应收账款核算的主要内容是应收设备及配件、应收软件系统销售及技术服务货款。

B、业务特点

公司业务立足于为海事及海洋管理部门提供全方位的技术服务、软件系统和设备及配件的销售。以福建、山东、江苏地区为主要业务区域，以直接销售方式为主，通过销售部与客户沟通，进行前期洽谈，了解客户需求、设计方案、签订合同。其中技术服务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软件系统、设备及配件销售项目按照设备销售完成或系统测试成功后确认收入。2015 年末和 2014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80.86 万元、229.54 万元；账面价值分别为 266.98 万元和 208.58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4.98%和 36.13%，应收账款的客户主要为长期合作的企业和地方海事管理部门。

C、信用政策

公司针对客户制定不同的收款政策，如合同相对方为政府或管理部门，公司按照合同约定或财政资金的拨付情况安排收款；如合同相对方为其他类型的客户，公司按照销售完成程度、项目完工进度和合同约定进行收款。

D、应收账款规模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主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度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380.86	229.54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66.98	208.58
资产总额	2,118.40	653.71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比例	12.60	31.91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客户主要为公司长期合作伙伴。公司对于存在回款困难的企业已充分计提了坏账准备，除此之外，公司其他客户业务经营稳定，历史回款记录良好。

⑥ 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的情况说明

截至 2015 年末，账龄 2-3 年应收账款 76.26 万元。其中，应收北京丰乐海洋技术有限公司 68.10 万元。北京丰乐海洋技术有限公司在 2014 年经历经营困难，故拖欠货款，公司大股东签订协议承诺该笔货款如无法收回将全额使用自身资金偿还。截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已收到北京丰乐海洋技术有限公司归还的货款 30 万元。另外，应收海南科技职业学院 56.90 万元，海南科技职业学院经营出现困难，公司对此非重大金额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账龄 3-4 年应收账款 22.49 万元。全部为海南科技职业学院应收账款，海南科技职业学院经营出现困难，公司对此非重大金额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⑦ 报告期内，公司无大额冲减应收账款情况。

⑧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预付账款

①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27.36	100.00	56.93	71.18
1 至 2 年	-	-	1.05	1.31
2 至 3 年	-	-	22.00	27.51
合计	127.36	100.00	79.97	100.00

改制为股份公司后，公司加强管理，清理各项账龄长的款项，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预付账款账龄全部在 1 年以内。

② 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青岛信立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88	62.72
	上海孚世船舶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2	27.97
	乐清市平安防爆电器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9	2.27
	厦门正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	2.22

	厦门图信电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7	1.47
	合计		123.09	96.64

2015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余额合计为123.09万元，占公司预付账款余额的96.64%。预付青岛信立伟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余额为79.88万元，占预付账款余额比例为62.72%，系公司预付青岛分公司的购房款，截止2015年末，公司还未取得房屋使用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付账款余额的比例
2014年 12月31日	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联方	35.00	43.62
	长春华信气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10	21.31
	厦门恒信天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00	14.96
	北京纯红志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	12.46
	正维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40	2.99
	合计		76.50	95.34

2014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余额合计为76.50万元，占公司预付账款余额的95.34%，主要为设备采购款。

报告期内，公司预付账款中预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参见本节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③ 预付账款余额分析

报告期内。2015年末，2014年末公司预付账款账面金额分别为127.36万元，79.9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30%，13.85%。主要为公司向供应商购买配件及房屋购置等预付的款项。2015年末公司预付账款较2014年末增加是由于公司2015年末新签订了几份重大合同，为履行合同相应增加的采购所致。

（4）其他应收款

①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	-	-	-
保证金组合	50.07	100.00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50.07	100.00	-	-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其中：账龄分析组合	188.12	98.08	50.44	26.81
保证金组合	3.68	1.92	-	-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合计	191.80	100.00	50.44	26.81

2015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 50.07 万元，全部为投标保证金。2014 年末，公司大部分其他应收款为应收上海程税实业有限公司往来款 175.00 万元，具有拆借周转性质，公司与对方签订了相关借款及周转协议。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款项已收回。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期末按账龄分析法并结合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不存在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③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武汉海事局	保证金	10.48	1 年以内	20.93
	中国石化国际事业有限公司北京招标中心	保证金	10.00	1 年以内	19.97
	宁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	保证金	7.20	1 年以内	14.38
	中技国际招标公司	保证金	4.00	1 年以内	7.99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福州海事局	保证金	3.86	1 年以内	7.70
	合计		35.54		70.9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程税实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项	175.00	1-3 年	91.24
	施明强	员工往来款	13.12	2-3 年	6.84
	福州海事局	保证金	2.87	1 年以内	1.50
	合计		190.99		99.58

④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5）存货

报告期内存货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306.59	100.00	-
类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34.08	100.00	-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余额全部为库存商品。2014 年末、2015 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34.08 万元，306.59 万元。2015 年末存货余额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与北京视酷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 VHF 及技术服务的重大合同，总金额 898.40 万元，针对此销售合同，公司向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及厦门轩翊吉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采购了总计价值 341.51 万元和 41.57 万元的设备。从而导致公司存货增加较多。

（6）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车位使用费	1.28	0.26
预缴增值税	37.96	-
合计	39.24	0.26

3、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固定资产	67.01	19.95	20.10	26.33
无形资产	207.23	61.69	38.39	50.29
商誉	33.21	9.89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47	8.48	17.85	23.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5.91	100.00	76.34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商誉和递延所得税资产项目。报告期内，公司 2015 年末非流动资产 335.91 万元，较上期末增加 259.58 万元，增幅为 340.03%。

(1) 固定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账面原值	109.11	42.72
累计折旧	42.10	22.62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67.01	20.10
减值准备	-	-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67.01	20.10
其中：电子设备	22.51	12.80
办公设备	1.60	0.85
运输工具	42.90	6.45

2015年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原值较上期末增加46.91万元，主要系2015年公司新购置一辆商务车以及部分电子设备导致。

(2) 无形资产

2015年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系统开发测试软件 ETS3000	系统开发软件 ETS3000-1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31.27	41.35	140.16	212.78

累计摊销	4.17	1.38	-	5.55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27.10	39.97	140.16	207.23
减值准备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27.10	39.97	140.16	207.23

上述其他无形资产140.16万元系公司购买子公司上海名萌形成的，系根据收益法评估结果确认的对被购买方拥有的源于合同性权利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

2014年末，公司无形资产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2014年12月31日				
项目	系统开发测试软件 ETS3000	系统开发软件 ETS3000-1	其他无形资产	合计
无形资产账面原值	39.72	-	-	39.72
累计摊销	1.32	-	-	1.32
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38.39	-	-	38.39
减值准备	-	-	-	-
无形资产账面价值	38.39	-	-	38.39

2014年末，公司无形资产为系统开发测试软件ETS3000，该无形资产系外购形成。

(3) 商誉

报告期内，公司商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初始金额	形成来源	2014.12.31	本期变动	2015.12.31
上海名萌	-	购买股权	-	33.21	33.21
合计	-	-	-	33.21	33.21

2015年12月11日，公司收购上海名萌100%的股权，形成商誉33.21万元。2015年12月31日，公司商誉减值测试的可收回金额等于商誉的账面价值，期末商誉不存在减值情况。

(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13.88	28.47	71.39	17.85

合计	113.88	28.47	71.39	17.85
----	--------	-------	-------	-------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由计提的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形成。

（二）负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372.40	62.62	73.20	10.33
预收款项	123.79	20.82	400.37	56.52
应付职工薪酬	40.65	6.83	-	-
应交税费	50.03	8.41	35.33	4.99
其他应付款	7.84	1.32	199.48	28.16
流动负债合计	594.70	100.00	708.38	100.00
负债合计	594.70	100.00	708.3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负债由流动负债构成，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分别为 594.70 万元、708.38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为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和其他应付款。

1、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货款	372.40	100.00	73.20	100.00
合计	372.40	100.00	73.20	100.00

应付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72.40	100.00	48.63	66.44
1 至 2 年（含 2 年）	-	-	18.21	24.88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2 至 3 年（含 3 年）	-	-	6.36	8.68
合计	372.40	100.00	73.20	100.00

公司应付账款全部为应付库存商品采购款。公司采购项目主要包括 VHF 设备，发电机组，船用辅机及辅件和雷达设备等，主要根据订单按需采购。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72.40 万元、73.20 万元。2015 年末应付账款账龄 372.40 万元均在 1 年以内。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账面金额较上期末增加 299.21 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与北京视酷伟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 VHF 及技术服务的重大合同，总计金额 898.4 万元，针对此销售合同，公司向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及厦门轩翊吉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分别采购了总计价值 341.51 万元和 41.57 万元的设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39.06	61.19
	福建融纵计算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7.43	10.05
	VISSIM AS	非关联方	29.42	7.90
	Terma Singapore Pte.Ltd	非关联方	8.51	2.29
	厦门杰特力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62	1.24
	合计		319.04	85.67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优能通信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34	56.48
	Terma Singapore Pte.Ltd	非关联方	15.79	21.57
	VISSIM AS	非关联方	11.55	15.78
	海华电子企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2	6.17
	合计		73.20	100.00

2、预收款项

各期末预收账款按性质款项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	------------------	------------------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货款	123.79	100.00	400.37	100.00
合计	123.79	100.00	400.37	100.00

预收账款按账龄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3.11	83.29	52.21	13.04
1至2年（含2年）	17.07	13.79	55.90	13.96
2至3年（含3年）	3.61	2.92	219.71	54.88
3年以上	-	-	72.56	18.12
合计	123.79	100.00	400.37	100.00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的货款。2015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123.79万元、400.37万元；2015年末预收账款余额1年以内的比例系83.29%。

2015年12月31日，公司预收账款账面金额较上期末下降了276.58万元、下降69.08%，主要原因系公司本年度完成了相应项目，确认项目收入、结转预收账款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2015年 12月31日	长江海事局信息中心	非关联方	54.89	44.34
	Terma Singapore Pte.Ltd	非关联方	21.10	17.04
	中华人民共和国武汉海事局	非关联方	20.96	16.93
	靖江市水上搜救中心	非关联方	19.62	15.85
	SIGNALIS GMBH	非关联方	7.23	5.84
	合计		123.79	100.00
2014年 12月31日	三亚航空旅游职业技术学校	非关联方	180.65	45.12
	KONGSBERG NORCONTROL IT AS	非关联方	111.62	27.88
	SIGNALIS GMBH	非关联方	37.98	9.49
	青岛港口投资建设	非关联方	30.52	7.62
	靖江水上搜救中心	非关联方	19.62	4.90

项目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预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合计		380.39	95.01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拖欠性质的金额。

4、应交税费

单位：万元

税费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增值税	-	20.71
企业所得税	49.75	11.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0.16	1.98
个人所得税	-	0.14
其他	0.11	1.41
合计	50.03	35.33

报告期内公司税收政策参见本节之“五、报告期内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八）主要税收政策及适用的税率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均正常申报缴纳各项税款，不存在因税务缴纳受到处罚的情况。

5、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应付工会费	3.03	-
应付员工代垫报销款	3.89	-
应付外部往来款项	0.91	16.11
应付股东往来款	-	183.37
合计	7.84	199.48

2014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主要为向实际控制人陈灿斌的资金拆借款，2015年度内已偿还。

（2）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工会	非关联方	3.03	38.70
	仙清光	非关联方	1.23	15.67
	重庆内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0.91	11.61
	施明强	非关联方	0.92	11.68
	陈灿斌	关联方	0.69	8.86
	合计		6.78	86.52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陈灿斌	关联方	183.37	91.69
	上海名萌电子有限公司	关联方	15.93	7.97
	海投物业	非关联方	0.18	0.34
	合计		199.98	100.00

(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中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参见本节之“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二) 关联交易”之“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三) 股东权益

1、公司股东权益及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股东权益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	1,280.00	100.00
资本公积	184.88	-
盈余公积	5.88	-
未分配利润	52.94	-154.6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23.70	-54.67

2015 年原有股东及新增股东合计增资 1,180 万，导致 2015 年末实收资本增加。

兴康信有限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账面的资本公积 80 万元和未分配利润-55.12 万元共计 24.88 万元形成股改时点的“资本公积”，2015 年 11 月新增股东增资股本溢价 160 万计入资本公积，导致资本公积增加。

2、未分配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154.67	-148.01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	20.95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54.67	-168.96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8.37	14.2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88	-
其他	-55.12	-
年末未分配利润	52.94	-154.67

上述“其他”-55.12万元系公司2015年股改时转入“资本公积”的“未分配利润”余额，即股改前兴康信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账面的资本公积800,000.00元和未分配利润-551,198.02元共计248,801.98元形成股改时点的“资本公积”。

七、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与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和关联关系如下：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主要从事业务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陈灿斌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直接持有公司54.84%的股份	-
牛建军	直接持有公司28.13%的股份	-
（二）控股子公司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三）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四）其他关联方		
宁德洪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陈灿斌姐姐陈素容控制的企业	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企业营销策划；会议、展览服务；国内各类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二）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定价方式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上海名萌	出售商品	市场价	-	32.48
上海名萌	提供技术服务	市场价	-	61.32

2013 年 9 月 25 日，上海名萌与兴康信有限签订《技术服务合同》，合作完成“雷达溢油探测系统合作研发与市场推广”项目，合同金额 90 万元。

2013 年 10 月 18 日，上海名萌与兴康信有限签订《购销合同》，购买海事雷达设备，合同金额 38 万元。

(2) 关联采购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2014 年
上海名萌	设备采购		35.00
宁德洪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技术服务	38.83	

2014 年度，公司预付上海名萌 35 万元，性质为设备订购款，由于上海名萌代理的国外厂商无法按期交付设备，公司与上海名萌签订终止协议，上海名萌已于 2015 年 12 月归还上述 35 万元预付账款。

2015 年 8 月 15 日，公司与宁德洪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乙方）签订《服务合同》，约定乙方为甲方在客户现场提供巡检、故障报告等相关服务，合同金额 4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向关联方采购的情况。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为关联方资金拆借往来，均为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款项，即其他应付款，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关联方名称	期初额	借方发生额	贷方发生额	期末额
2015 年度	陈灿斌	183.37	287.27	104.59	0.69
	上海名萌	15.93	15.93	0.00	0.00
	合计	199.30	303.20	104.59	0.69
2014 年度	陈灿斌	382.62	228.00	28.74	183.37
	上海名萌	35.93	20.00	0.00	15.93
	合计	418.55	248.00	28.74	199.30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将关联方拆借资金清偿完毕，剩余的 0.69 万元为陈灿斌的差旅报销款。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前述关联方的应收应付款项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上海名萌	-	93.00
预付款项	上海名萌	-	35.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名萌	-	15.93
其他应付款	陈灿斌	0.69	183.37

2014 年度，公司对上海名萌应收账款 93 万元，性质为软件系统销售和技术服务款项，该款项已于 2015 年 12 月清收完毕。

2014 年度，公司预付上海名萌的 35 万元，性质为设备订购款，由于上海名萌代理的国外厂商无法按期交付设备，公司与上海名萌签订终止协议，上海名萌已于 2015 年 12 月归还上述 35 万元预付账款。

2014 年度公司对上海名萌的其他应付款 15.93 万元性质为资金拆借往来款，已于 2015 年 5 月全部偿还。

2014 年度公司对陈灿斌的其他应付款 183.37 万元，性质为资金拆借款，已于 2015 年度清偿，2015 年度余额 0.69 万元性质为差旅报销款。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除上述情况，公司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应收应付的情况。

（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以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公司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公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关联销售和关联采购。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涉及关联方资金拆借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 2014 年度对上海名萌的销售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3.55%，占比较低，且在 2015 年公司通过收购的方式将关联公司上海名萌合并为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故此，公司业务开展，不存在对关联方的重大依赖。关联方资金拆借往来均为关联方向公司提供款项，即其他应付款，不存在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前述经常性关联交易均系公司依据业务实际需要结合市场情况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公允，不存在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存在其他利益安排，不会对公司业务完整性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均已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决策程序作出了具体规定，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已出具了相关声明、承诺，以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并防范可能由此产生的风险。

2、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前述经常性关联交易以及偶发性关联交易，均是交易各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达成的、具备商业实质，属于正常的商业行为，遵循了公平原则，且交易价格均为市场价、具有公允性，不存在利益输送的情形或明显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四）公司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制度安排

1、《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1）《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第三十九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①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②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③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④单笔担保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的担保；

⑤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⑥连续 12 个月内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净资产的 50%;

⑦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

股东大会在审议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议案时，该股东或受该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不得参与该项表决，该项表决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以上通过。

(2)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权限的规定

①下列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作出判断并实施：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1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的 1%的关联交易。

②下列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含 10 万元)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100 万元以上(含 1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以上的关联交易。其中符合本制度第十三条规定的关联交易需由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③下列关联交易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200 万元以上（含 2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20%以上的关联交易。

④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1)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第七十四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在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应当主动向股东大会说明情况，并明确表示不参与投票表决。关联股东没有主动说明关联关系和回避的，其他股东可以要求其说明情况并回避。该股东坚持要求参与投票表决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所有其他股东适用特别决议程序投票表决是否构成关联交易及应否回避，表决前，其他股东有权要求该股东对有关情况进行说明。

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关系股东的名单，说明是否参与投票表决，并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方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后进行投票表决。

股东大会结束后，其他股东发现有关联股东参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投票的，或者股东对是否应适用回避有异议的，有权就相关决议根据本章程第三十一条的规定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

关联股东明确表示回避的，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的规定

“第十五条 由公司董事长作出判断并实施的关联交易的审议，按照公司章程和其他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六条 董事会审议涉及本制度第十二条、第十三条、第十四条之规定的关联交易时，应当在董事会会议记录中就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程序的合法性及表决结果的公平性进行说明。

第十七条 股东大会对涉及本制度第十三条之规定的关联交易进行审议时，公司应按有关规定聘请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必要时还应听取独立财务顾问机构就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公允性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意见。

第十八条 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

- （一）交易对方；
- （二）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三）拥有交易对方的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四）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规则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五）交易对方或者其直接或间接控制人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具体范围参见本规则第五条第（四）项的规定）；

（六）中国相关主管部门或公司认定的因其他原因使其独立的商业判断可能受到影响的人士。

第十九条 关联董事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董事会在提出审议关联交易的专项报告中应当说明：

该笔交易的内容、数量、单价、总金额、占同类业务的比例、定价政策及其依据；定价是否公允、与市场第三方价格有无差异，无市场价格可资比较或订价受到限制的重大关联交易，是否通过合同明确有关成本和利润的标准；该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该笔交易是否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

（二）董事个人或者其所任职的其他企业直接或者间接与公司已有的或者计划中的合同、交易、安排有关联关系时（聘任合同除外），不论有关事项在一般情况下是否需要董事会批准同意，该董事均应当在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日内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

如果该董事在公司首次考虑订立有关合同、交易、安排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董事会，声明由于通知所列的内容，公司日后达成的合同、交易、安排与其有利益关系，则在通知阐明的范围内，该董事视为履行本条所规定的披露。

（三）关联董事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董事有权要求其回避。

（四）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董事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过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董事是否属关联董事，并决定其是否回避。

（五）关联董事不得参与审议和列席会议讨论有关关联交易事项。

（六）董事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董事所代表的表决权数后，要经全体非关联董事过半数以上通过。

（七）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条 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下列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 （一）交易对方；
- （二）拥有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
- （三）被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四）与交易对方受同一法人或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 （五）在交易对方任职，或在能直接或间接控制该交易对方的法人单位或者该交易对方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单位任职的；
- （六）因与交易对方或者其关联人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股权转让协议或者其他协议而使其表决权受到限制或影响的；
- （七）中国相关主管部门或公司认定的可能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自然人。

第二十一条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 （一）董事会向股东大会提出审议关联交易的议案时，应当按照本制度第十八条第（一）项的要求提供书面报告。
- （二）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 （三）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董事会临时会议半数通过决议决定该股东是否属关联股东，并决定其是否回避，该决议为终局决定；
- （四）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在扣除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后，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 （五）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关部门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并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作出详细说明。”

3、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声明与承诺

为了进一步加强关联交易的管理和严格执行《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的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出具相关书面承诺：

“（1）本人/本单位将尽量减少、避免与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兴康信科技”）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能够通过市场方式与独立第三方之间发生的交易，将由兴康信科技与独立第三方进行；本人/本单位不以向兴康信科技拆借，占用兴康信科技资金或采取由兴康信科技代垫款项，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兴康信科技资金。

（2）对于本人/本单位与兴康信科技之间必需的一切交易行为，均将严格遵守市场原则，本着公平互利，等价有偿的一般原则，公平合理地进行。

（3）本人/本单位与兴康信科技所发生的关联交易将以签订书面合同或协议等形式明确约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履行各项批准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本人/本单位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兴康信科技以及兴康信科技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因关联交易损害兴康信科技及兴康信科技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本人/本单位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五）公司防范关联方占用资源（资金）的制度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六、公司报告期内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之“（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采取的具体安排”。

八、或有事项、期后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九、资产评估情况

（一）兴康信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资产评估

兴康信有限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受兴康信有限委托，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7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兴康信有限股东全部权益采用资产基础法进行了资产评估，并出具了万隆评报字【2015】第 1500 号《厦门兴康信电子有限公司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涉及其净资产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目的为兴康信有限整体改制设立股份公司所涉及的相关股东全部权益价值提供参考依据。

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最终评估兴康信有限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1,048.10 万元，评估前账面价值为 1,024.88 万元，评估增值 23.22 万元，增值率 2.27%。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1,221.04	1,224.26	23.22	1.90
负债总计	196.16	196.16	-	-
所有者权益	1,024.88	1,048.10	23.22	2.27

公司未根据此评估结果进行账务调账。

（二）上海名萌整体资产价值评估

受上海名萌委托，上海仟一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对上海名萌股东全部权益采用资产基础法和收益法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沪仟一评报字【2015】第 2127 号《上海名萌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整体资产价值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目的是为兴康信收购上海名萌提供价值参考。

采用资产基础法，上海名萌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247.28 万元，评估前账面价值为 245.93 万元，评估增值 1.35 万元，增值率 0.55%。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资产总计	428.55	429.90	1.35	0.32
负债总计	182.62	182.62	-	-
所有者权益	245.93	247.28	1.35	0.55

采用收益法，上海名萌净资产的评估值为 386.09 万元。

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评估结果相差 140.16 万元。评估师综合考虑多项因素后选用收益法的评估结果作为最终结果。

十、股利分配政策和股利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一百四十七条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订并审议通过后报由股东大会批准；

（二）股利分配原则：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既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又兼顾公司的长期可持续发展；

（三）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和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现金流的情况下，公司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三）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四）公司采取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二）最近两年的股利分配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本次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于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将与报告期保持一致。

十一、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章 基本情况”之“六、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参股公司情况”。

十二、风险因素

（一）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已经逐步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制定了较为有效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陈灿斌，持股比例为 54.84%，实际控制人可以利用其绝对控股的地位优势，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的董事、股东代表监事人选、经营方针、投资决策和股利分配等重大事项施加控制或重大影响，从而有可能影响甚至损害公司及公众股东的利益。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自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并完善了各项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目前已经形成了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在内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及规范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规章制度，进一步提高了管理层的决策能力和决策效率，加强了公司的稳定性。

（二）技术人才流失及技术失密的风险

海事船舶交通管理与运维管理行业专业性较强，对高水平的技术人才及管理人才具有较强的依赖性，能否维持管理团队和技术团队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人才加盟是公司能否在行业保持现有市场地位和并持续发展的关键。如公司的人才培养和引进不能满足发展需要，发生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的情况，则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负面影响。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的风险管理措施如下：公司为了保证核心员工的稳定性和吸引更多优秀人才，将设立核心员工持股平台，对相应人员进行激励，以稳定公司经营，促进公司技术水平和市场竞争力的提高。

（三）公司规模较小、收入较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118.40	653.71
净资产	1,523.70	-54.67
项目	2015年度	2014年度
营业收入	1,270.99	649.46
净利润	158.37	14.29

公司自成立以来，资产规模、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但总体净资产规模较小，抗风险能力有待继续加强。为此，公司将继续强化在海洋技术开发和基站维护的技术和服务优势，把现有业务做大做强，并逐步向海事管理行业其他细分领域拓展延伸，进一步扩大公司产品的市场影响力，不断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四）政策风险

公司是目前国内领先的港口管理信息系统、智慧海上风电监控系统、雷达溢油探测

系统的提供商和集成商。面向海事单位、海上风电场、海上石油平台等客户群体提供专用软件产品的开发和系统集成，以及相关系统技术服务。随着国家对海洋管理的逐渐重视，智能海洋管理领域迎来发展的浪潮。但是，如果未来国家对海洋事业导向发生变化，缩减海事部门财政预算、财政拨款，则可能导致智能海洋管理行业发展速度放缓，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技术和产品开发的風險

软件行业属于技术密集、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快的行业，对软件企业在技术、产品及市场发展趋势的预测、关键技术及新产品的研发、核心技术更新与优化等方面要求较高。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海洋船舶交通信息化领域的软件产品研发和技术服务，通过多年的积累，培养了一批精通船舶交通管理系统行业管理流程和 IT 技术的优秀人才，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形成了一整套先进的技术 with 产品开发体系，能够把握和引领市场、客户的需求。但是，如果公司未来对技术发展的趋势、市场与客户的新需求、新技术新产品开发节奏等把握出现偏差，将会影响公司在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

（六）客户集中的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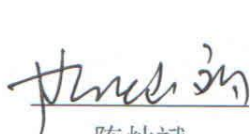
2014、2015 年度，公司来自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56.23%和 55.06%，其中，第一大客户的收入占比分别为 18.16%、18.12%。公司来自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较高，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如果来自主要客户的收入大幅下降，则会严重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公司业绩存在下滑的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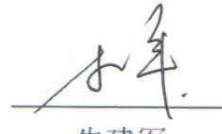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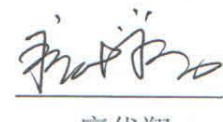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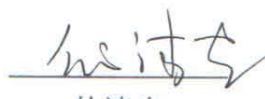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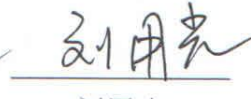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陈灿斌


牛建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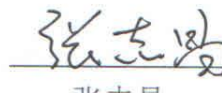

廖代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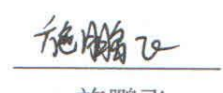

仙清光


刘用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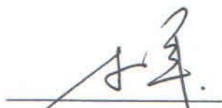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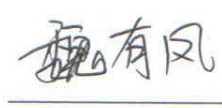

周武西


张志昌


施鹏飞

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牛建军


魏有凤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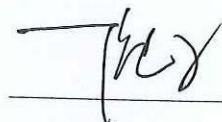


2016年5月26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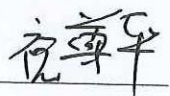
张建军

项目负责人：



梁攀

项目小组成员：



祝尊华



雷家荣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 1 月 2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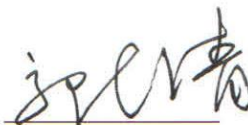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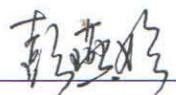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刘世平

经办律师：


郭志清


彭燕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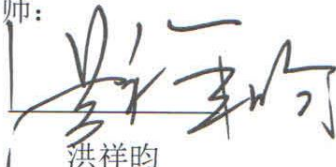
四、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剑涛

签字注册会计师：


洪祥昀


李海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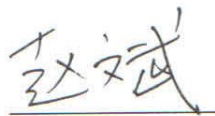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赵 斌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裴俊伟



李 璇

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6 日

第六节 附件

一、备查文件

- (一) 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 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
- (四) 公司章程
- (五)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 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查阅地点和时间

投资者可以自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公告之日起到下列地点查阅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

- (一) 厦门兴康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 55 号 A201 单元

电话：0592-5031095

传真：0592-5031096

联系人：魏有凤

查询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3:30

- (二) 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座 19 楼

电话：020-38286588

传真：020-38286588

联系人：陶海华

查询时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 9:30-11:30，下午 1:30-3:30